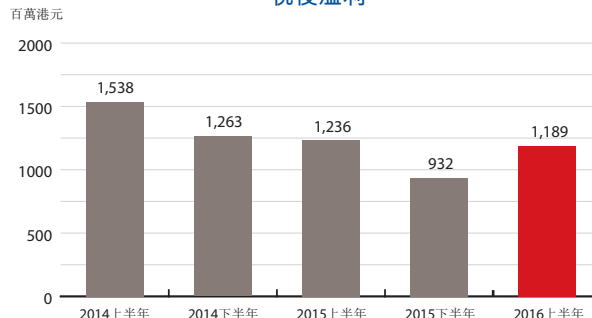


2016 年 中 期 業 績 撮 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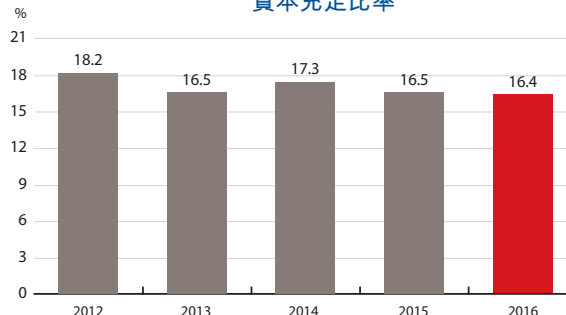
財務表現

- 稅後溢利11.89億港元，按年下跌3.8%，但比去年下半年高27.6%
- 經營收入28.56億港元，按年增長6.0%。淨利息收入上升9.1%至18.86億港元，主要由於貸款增長及存款成本下降。非利息收入升0.3%至9.71億港元，主要受惠貸款費用和保險佣金收入，出售可供出售證券收益，惟財資相關收入抵消部份增長
- 平均資產回報率按年下降12點子至0.85%
- 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按年下降2.1個百分點至9.88%
- 總資產比上年末增長4.7%至2,956.9億港元
- 客戶存款2,401.3億港元，比上年末增長3.9%，其中零售存款佔比進一步上升，存款結構持續改善
- 客戶貸款1,761.6億港元，比上年末增長3.7%。減值貸款比率為0.86%，按年上升37個點子，但比去年末微降3個點子，反映不良貸款基本受控，而資產素質維持在良好水平
- 資本充足比率16.4%，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11.1%，遠高於監管要求

稅後溢利



資本充足比率



主要業務

- **公司及跨境業務部**：把握中央政府重點經濟策略特別是「一帶一路」及國內企業「走出去」等帶來的商機，進一步深化與母行中信銀行和中信集團的跨境業務聯動。透過發展中信銀行和中信集團的公司客戶轉介網路，協同業務利潤按年上揚40.6%。結構性融資及銀團貸款業務顯著增長，本行為一家中資企業有史以來規模最大的海外併購項目，成功完成具里程碑意義的127億美元銀團貸款首層分銷。批發貸款餘額1,341.3億港元，比去年末增長4.1%，經營收入按年上升14.4%至18.1億港元
- **個人及商務銀行部**：持續優化電子銀行，加強服務渠道，以提升客戶體驗。繼去年成為騰訊首個本地銀行合作夥伴，推出WeChat Pay支付平台購買旅遊保險服務，及成為首間推出手機指紋查賬服務的香港銀行，本行成為香港首三家銀行率先推出銀通JETCO Pay P2P的CITIC流動支付服務。受惠短期儲蓄保險產品，保險佣金收入按年顯著增加4.8千萬港元。零售客戶存款創1,080億港元的歷史新高，比去年末增長5.3%，經營收入按年上升13.1%至11.0億港元
- **財資及環球市場部**：由於人民幣在岸同業存放餘額減少及息率下降，中央財資管理的利息收入按年倒退。面對波動較大的市場環境，環球市場部經營收入按年下降17.0%至2.39億港元。為拓闊收入來源和打造新的收入增長點，財資及環球市場部成立了債務資本市場業務，並於中信股份有限公司12.5億美元債券發行中擔任聯席牽頭經辦人。作為本集團的業務發展計劃的一部份，財資及環球市場部致力在紐約分行設置財資業務，並已持續投入運營及開始承接來自香港的外匯即期業務

2016年度中期業績公告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本行」)董事會欣然宣佈,本行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的綜合業績。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惟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 未經審核

(以港幣為單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4(a)	3,422,069	3,365,382
利息支出	4(b)	(1,536,374)	(1,637,441)
淨利息收入		1,885,695	1,727,941
費用及佣金收入		579,352	512,243
費用及佣金支出		(28,291)	(17,521)
淨費用及佣金收入	5	551,061	494,722
淨交易收入	6	326,673	407,995
淨對沖(虧損)/收益	7	(715)	815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淨收益	8	74,774	43,208
其他經營收入	9	18,999	21,334
經營收入		2,856,487	2,696,015
經營支出	10	(1,281,214)	(1,276,771)
扣除減值準備前的經營溢利		1,575,273	1,419,244
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賬項減值(準備)/回撥	11	(155,454)	54,459
經營溢利		1,419,819	1,473,703
出售物業及設備淨虧損		(24)	(376)
投資物業重估(虧損)/收益		(237)	3,846
稅前溢利		1,419,558	1,477,173
所得稅	12	(230,303)	(240,884)
期內溢利		1,189,255	1,236,289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		1,189,255	1,236,289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幣為單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期內溢利	<u>1,189,255</u>	<u>1,236,289</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除稅及重新分類調整後)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收益表：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21,775)	3,679
可供出售證券		
－ 公允價值的變動	256,883	64,296
－ 出售時轉至收益表	(73,885)	(41,170)
－ 來自遞延稅項	<u>(27,963)</u>	<u>(3,733)</u>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u>133,260</u>	<u>23,072</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322,515</u>	<u>1,259,361</u>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	<u>1,322,515</u>	<u>1,259,361</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6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以港幣為單位)

	附註	2016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資產			
現金及在銀行、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存	13	26,418,115	20,322,734
在銀行、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及墊款	14	26,452,166	30,390,640
交易用途資產	15	3,899,833	4,277,539
客戶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賬項	16	182,973,363	173,479,925
可供出售證券	17	55,089,741	53,151,487
物業及設備	18		
－ 投資物業		185,707	185,944
－ 其他物業及設備		660,185	657,273
可收回稅項	23(a)	–	33,114
遞延稅項資產	23(b)	8,378	36,312
資產總額		295,687,488	282,534,968
權益及負債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及結存	19	6,798,283	2,658,301
客戶存款	20	227,193,053	220,683,709
交易用途負債	21	3,223,155	3,555,614
已發行存款證	22	12,931,923	10,388,272
本期稅項	23(a)	98,908	61,910
遞延稅項負債	23(b)	17,614	1,717
其他負債	24	9,410,147	12,365,023
債務資本	25	8,922,044	8,766,217
負債總額		268,595,127	258,480,763
權益			
股本	26(a)	9,366,271	7,566,271
儲備	26(b)	15,415,922	14,177,766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總額		24,782,193	21,744,037
額外權益工具	27	2,310,168	2,310,168
權益總額		27,092,361	24,054,205
權益及負債總額		295,687,488	282,534,96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幣為單位)

	股本	資本儲備	一般儲備	匯兌 差額儲備	物業 重估儲備	投資 重估儲備	法定 盈餘公積	法定 一般儲備	保留溢利	儲備總額 (附註26(b))	額外 權益工具	權益總額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7,566,271	6,589	100,000	(622)	55	(11,718)	58,943	149,500	13,875,019	14,177,766	2,310,168	24,054,205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	-	-	1,189,255	1,189,255	-	1,189,255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21,775)	-	155,035	-	-	-	133,260	-	133,260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21,775)	-	155,035	-	-	1,189,255	1,322,515	-	1,322,515
發行及配發股本	1,800,000	-	-	-	-	-	-	-	-	-	-	1,800,000
來自保留溢利	-	-	-	-	-	-	-	-	(84,359)	(84,359)	84,359	-
支付額外一級資本證券票息	-	-	-	-	-	-	-	-	-	-	(84,359)	(84,359)
於2016年6月30日	9,366,271	6,589	100,000	(22,397)	55	143,317	58,943	149,500	14,979,915	15,415,922	2,310,168	27,092,361
於2015年1月1日	7,566,271	6,589	100,000	97,554	55	86,890	55,839	149,500	11,878,483	12,374,910	2,310,168	22,251,349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	-	-	1,236,289	1,236,289	-	1,236,289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3,679	-	19,393	-	-	-	23,072	-	23,072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3,679	-	19,393	-	-	1,236,289	1,259,361	-	1,259,361
來自保留溢利	-	-	-	-	-	-	-	-	(84,283)	(84,283)	84,283	-
支付額外一級資本證券票息	-	-	-	-	-	-	-	-	-	-	(84,283)	(84,283)
於2015年6月30日	7,566,271	6,589	100,000	101,233	55	106,283	55,839	149,500	13,030,489	13,549,988	2,310,168	23,426,427
於2015年7月1日	7,566,271	6,589	100,000	101,233	55	106,283	55,839	149,500	13,030,489	13,549,988	2,310,168	23,426,427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6個月的權益變動：												
期內溢利	-	-	-	-	-	-	-	-	931,918	931,918	-	931,918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101,855)	-	(118,001)	-	-	-	(219,856)	-	(219,85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101,855)	-	(118,001)	-	-	931,918	712,062	-	712,062
來自保留溢利	-	-	-	-	-	-	3,104	-	(87,388)	(84,284)	84,284	-
支付額外一級資本證券票息	-	-	-	-	-	-	-	-	-	-	(84,284)	(84,284)
於2015年12月31日	7,566,271	6,589	100,000	(622)	55	(11,718)	58,943	149,500	13,875,019	14,177,766	2,310,168	24,054,20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幣為單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來自／(用於) 經營業務的現金淨額	28(a)	<u>3,676,111</u>	<u>(21,237,552)</u>
用於投資業務的現金流			
已收權益投資證券股息		2,791	4,327
購入物業及設備		(74,515)	(60,593)
出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u>—</u>	<u>5</u>
用於投資業務的現金淨額		<u>(71,724)</u>	<u>(56,261)</u>
來自／(用於) 融資業務的現金流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800,000	—
支付額外一級資本證券票息		(84,359)	(84,283)
支付債務資本利息		<u>(248,287)</u>	<u>(248,081)</u>
來自／(用於) 融資業務的現金淨額		<u>1,467,354</u>	<u>(332,364)</u>
現金及現金等值增加／(減少) 淨額		<u>5,071,741</u>	<u>(21,626,177)</u>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51,695,416</u>	<u>62,537,493</u>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8(b)	<u><u>56,767,157</u></u>	<u><u>40,911,316</u></u>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 未經審核

(除特別列明外，均以港幣為單位)

(1) 編製基礎

本中期財務報告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而成，並符合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所頒佈《銀行業（披露）規則》的披露規定。中期財務報告應與已根據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來編製的截至2015年12月31日年度的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本中期財務報告已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編製規定，管理層需要對會計政策的應用及截至報表日的資產及負債、年度累計收入及支出總額等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實際的結果可能與該些估計存在差異。在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均由管理層作出顯著的判斷並與201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報表內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一致的。

本中期財務報告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規定編製而成，並與2015年度財務報表內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一致的。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所載有關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財務資料只用作對比資料，並不構成本集團該年內之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乃源自那些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36條有關這些法定財務報表的披露要求的更多資料如下：

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662(3)條和附表6第3部要求，本集團已送呈截至2015年12月31日年度的財務報表予公司註冊處。

本集團的核數師已就這份財務報表發出無保留意見的審計報告，當中不包括核數師在並無作出保留意見下提出須注意的任何事宜，以及並無載列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406(2)，407(2)或(3)條之聲明。

若干比較數字已經重述以符合本期之呈列。

(2) 會計政策的修訂

本中期財務報告賬目所採用的會計政策與2015年基礎上是一致的。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有效財政年度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不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中期收入的稅收計提，是按照適用於預計全年度總收益的稅率計算。

在這中期報告時期，並沒有其他首次生效的修訂準則或詮釋，預計會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的呈報形式與呈報予主要營運決策人用作定期審閱及內部評核以決定如何分配資源和評核表現的方式一致。本集團確認了以下四大主要呈報分部：

公司及跨境業務包括香港及海外分行的企業銀行業務和中國銀行業務。企業銀行業務主要包括公司借貸及銀團貸款、貿易融資及現金管理。海外分行包括於香港的管理辦公室及於海外營運的分行。中國銀行業務主要包括一間於中國的附屬銀行，以及於香港的中國銀行業務管理辦公室。

個人及商務銀行業務主要包括存款戶口服務、住宅物業按揭、其他消費借貸、信用卡服務及中小企業銀行業務、財富管理服務及私人銀行。

財資及環球市場業務包括提供外匯交易服務、資金市場活動、管理投資證券及中央現金管理。

其他業務主要包括未能直接歸類任何現有呈報分部的收入及支出，總行及企業支出。

(3) 分部資料 (續)

就分部報告而言，經營收入的分配是根據內部轉讓價格機制反映資金的利益分配到業務分部上。成本的分配是根據各業務分部的直接成本及合理基準分配經常費用予各業務分部。使用銀行物業產生的市值租金會反映於「其他」業務下的分部間經營收入及各業務分部的分部間經營支出中。

(a) 可呈報分部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公司及 跨境業務 港幣千元	個人及 商務銀行 港幣千元	財資及 環球市場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淨利息收入／(支出)	1,498,483	777,892	(425,510)	34,830	1,885,695
其他經營收入／(支出)	292,517	323,900	324,961	(45,360)	896,018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淨收益	16,629	—	58,145	—	74,774
經營收入／(支出)	1,807,629	1,101,792	(42,404)	(10,530)	2,856,487
經營支出	(247,995)	(328,537)	(43,993)	(660,689)	(1,281,214)
分部間的經營(支出)／收入	(149,036)	(242,960)	(55,139)	447,135	—
扣除減值準備前的經營溢利／(虧損)	1,410,598	530,295	(141,536)	(224,084)	1,575,273
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賬項減值虧損 回撥／(準備)	15,797	(17,574)	(154,124)	447	(155,454)
經營溢利／(虧損)	1,426,395	512,721	(295,660)	(223,637)	1,419,819
出售物業及設備淨虧損	(21)	(3)	—	—	(24)
投資物業重估虧損	—	—	—	(237)	(237)
稅前溢利／(虧損)	1,426,374	512,718	(295,660)	(223,874)	1,419,558
所得稅	—	—	—	(230,303)	(230,303)
期內溢利／(虧損)	1,426,374	512,718	(295,660)	(454,177)	1,189,255
其他分部項目：					
折舊	5,865	9,466	187	56,277	71,795
2016年6月30日					
其他分部項目：					
分部資產	155,865,162	42,285,608	124,354,651	(26,817,933)	295,687,488
分部負債	154,868,926	113,946,613	27,855,344	(28,075,756)	268,595,127
期內產生的資本開支	6,400	6,051	2,736	59,328	74,515

(3) 分部資料 (續)

(a) 可呈報分部 (續)

	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				
	公司及 跨境業務 港幣千元	個人及 商務銀行 港幣千元	財資及 環球市場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淨利息收入／(支出)	1,313,762	635,165	(238,126)	17,140	1,727,941
其他經營收入	253,506	339,387	323,581	8,392	924,866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淨收益	12,426	—	30,782	—	43,208
經營收入	1,579,694	974,552	116,237	25,532	2,696,015
經營支出	(233,616)	(326,321)	(34,677)	(682,157)	(1,276,771)
分部間的經營（支出）／收入	(127,283)	(192,457)	(47,716)	367,456	—
扣除減值準備前的經營溢利／(虧損)	1,218,795	455,774	33,844	(289,169)	1,419,244
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賬項減值虧損 回撥／(準備)	76,631	(14,261)	(16,870)	8,959	54,459
經營溢利／(虧損)	1,295,426	441,513	16,974	(280,210)	1,473,703
出售物業及設備淨（虧損）／溢利	(40)	(338)	—	2	(376)
投資物業重估收益	—	—	—	3,846	3,846
稅前溢利／(虧損)	1,295,386	441,175	16,974	(276,362)	1,477,173
所得稅	—	—	—	(240,884)	(240,884)
期內溢利／(虧損)	1,295,386	441,175	16,974	(517,246)	1,236,289
其他分部項目：					
折舊	8,322	11,349	158	46,863	66,692
	2015年12月31日				
其他分部項目：					
分部資產	142,886,647	41,393,989	114,204,905	(15,950,573)	282,534,968
分部負債	144,383,771	108,699,516	22,794,559	(17,397,083)	258,480,763
年內產生的資本開支	6,884	28,637	1,304	81,661	118,486

(3) 分部資料 (續)

(b) 區域資料

區域資料的分析是根據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所在地點，或按負責報告業績或將資產及負債入賬的本行及其分行位置予以披露。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稅前溢利 港幣千元	2015年 稅前溢利 港幣千元	2016年 經營收入 港幣千元	2015年 經營收入 港幣千元
香港	1,212,473	1,154,892	2,542,263	2,294,400
中國內地	24,215	81,387	117,179	141,049
美國	94,336	93,874	101,594	72,315
新加坡	67,322	124,755	64,433	160,275
其他	21,195	22,261	31,001	27,972
分部間項目	17	4	17	4
	<u>1,419,558</u>	<u>1,477,173</u>	<u>2,856,487</u>	<u>2,696,015</u>
	2016年 6月30日 總資產 港幣千元	2015年 12月31日 總資產 港幣千元	2016年 6月30日 總負債 港幣千元	2015年 12月31日 總負債 港幣千元
香港	273,962,476	253,413,493	247,777,963	230,208,316
中國內地	11,994,772	12,502,237	10,238,280	10,705,457
美國	8,068,173	5,877,070	7,956,674	5,774,995
新加坡	25,262,682	23,224,884	25,174,367	22,948,195
其他	2,309,046	1,939,101	2,280,598	1,895,252
分部間項目	(25,909,661)	(14,421,817)	(24,832,755)	(13,051,452)
	<u>295,687,488</u>	<u>282,534,968</u>	<u>268,595,127</u>	<u>258,480,763</u>

(4) 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

(a) 利息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上市證券	150,166	84,735
非上市證券	296,742	239,331
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存及存款	167,536	542,280
墊款及其他 (附註)	<u>2,807,625</u>	<u>2,499,036</u>
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	<u>3,422,069</u>	<u>3,365,382</u>

(4) 利息收入及利息支出（續）

(b) 利息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客戶、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及其他	1,199,760	1,292,681
已發行存款證	84,449	93,128
已發行債務資本	252,165	251,632
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的利息支出	1,536,374	1,637,441

附註：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其他利息收入包括減值金融資產的應計利息收入港幣27,828,000元（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3,721,000元），其中已包括貸款減值虧損折現撥回的利息收入港幣15,958,000元（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3,410,000元）。

(5) 淨費用及佣金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費用及佣金收入		
票據業務佣金	57,220	59,469
信用卡相關收入	14,622	14,336
一般銀行服務	58,114	59,027
保險	195,997	147,617
投資及結構性投資產品	37,299	95,774
貸款、透支及融資費用	215,696	135,666
其他	404	354
	579,352	512,243
費用及佣金支出	(28,291)	(17,521)
	551,061	494,722
其中：		
淨費用及佣金收入（不包括用作計算實際利率的金額），		
屬於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賬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 費用及佣金收入	287,538	209,471
— 費用及佣金支出	(11,163)	(7,838)
	276,375	201,633

(6) 淨交易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買賣外幣收益減虧損	201,717	274,318
買賣交易用途證券收益減虧損	12,288	2,291
其他買賣活動收益減虧損	21,728	29,112
交易活動淨利息收入		
— 上市	5,211	435
— 非上市	85,729	101,839
	326,673	407,995

所有外匯相關的收益或虧損重新分類為「買賣外幣收益減虧損」以表明外匯交易活動在以往年度產生的結果。若干比較信息重新分類以符合本期的呈列一致。

(7) 淨對沖（虧損）／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公允價值對沖淨（虧損）／收益	(715)	815

(8)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淨收益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由儲備轉撥的淨重估收益	73,885	41,170
本期產生的淨收益	889	2,038
	74,774	43,208

(9) 其他經營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可供出售權益證券股息收入		
— 上市	91	227
— 非上市	2,700	4,100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減直接支出：港幣158,000元 （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143,000元）	3,598	3,742
其他	12,610	13,265
	18,999	21,334

(10) 經營支出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a)	員工成本		
	薪金及其他員工成本	749,438	720,646
	退休金成本	44,483	41,022
		<u>793,921</u>	<u>761,668</u>
(b)	折舊		
	物業及設備折舊		
	— 根據經營租賃持有的資產	9,650	10,227
	— 其他資產	62,145	56,465
		<u>71,795</u>	<u>66,692</u>
(c)	其他經營支出		
	物業及設備支出 (不包括折舊) (附註)		
	— 物業租金	134,863	129,206
	— 其他	95,298	78,918
	核數師酬金	3,860	5,227
	廣告費	15,924	23,509
	通訊費、印刷及文儀用品	45,271	45,308
	法律及專業費用	24,163	10,383
	其他	96,119	155,860
		<u>415,498</u>	<u>448,411</u>
	經營支出總額	<u>1,281,214</u>	<u>1,276,771</u>

附註：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其他經營支出包括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最低應付租賃支出，分別為設備租賃支出港幣2,645,000元（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704,000元）及其他資產租賃支出（包括物業租金）港幣128,389,000元（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123,280,000元）。

(11) 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賬項減值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減值虧損（準備）／回撥		
－ 貸款及墊款	(1,330)	71,329
－ 其他賬項	(154,124)	(16,870)
	<u>(155,454)</u>	<u>54,459</u>
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賬項減值虧損（準備）／回撥		
－ 個別評估	(187,661)	(56,043)
－ 綜合評估	32,207	110,502
	<u>(155,454)</u>	<u>54,459</u>
其中：		
－ 提撥	(275,483)	(162,884)
－ 回撥	86,167	200,056
－ 收回金額	33,862	17,287
	<u>(155,454)</u>	<u>54,459</u>

綜合評估的提撥和回撥已重新分類來反映以往年度的整體變動。為符合本期的呈列，若干比較資料已重新分類。

(12) 綜合收益表所示的所得稅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本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期內準備	198,041	179,131
本期稅項－海外稅項		
期內準備	14,084	25,915
過往年度稅項準備補提	1,962	6,701
	<u>16,046</u>	<u>32,616</u>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額產生（附註23(b)）	16,216	29,137
	<u>230,303</u>	<u>240,884</u>

香港利得稅稅項以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16.5%）計算。海外分行及附屬公司的稅項則按照相關國家的適當現行稅率提撥準備。

(13) 現金及在銀行、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存

	2016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現金	245,727	228,554
在中央銀行的結存	1,958,784	1,263,157
在銀行的結存	12,824,431	7,881,427
在其他金融機構的結存	11,389,173	10,949,596
	26,418,115	20,322,734

(14) 在銀行、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及墊款

	2016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在銀行的存款	26,056,371	27,348,928
在銀行的墊款	395,795	3,041,712
	26,452,166	30,390,640
到期日：		
— 1個月內	17,451,241	13,676,427
— 1個月至1年內	8,962,117	16,694,838
— 1年後	38,808	19,375
	26,452,166	30,390,640

於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在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墊款中並無減值墊款，亦無就該等墊款提撥作個別減值準備。

(15) 交易用途資產

	2016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交易用途證券		
— 債務證券	436,337	212,827
— 投資基金	1,146	1,489
衍生工具的正公允價值 (附註32及33(b))	3,462,350	4,063,223
	3,899,833	4,277,539
以上項目的發行機構如下：		
政府機關	2,730	—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276,391	131,638
企業	158,362	82,678
	437,483	214,316
按上市地點分析：		
於香港上市	201,759	57,788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48,451	32,896
非上市	187,273	123,632
	437,483	214,316

(16) 客戶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賬項

(a) 客戶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賬項減減值準備

	2016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176,161,012	169,869,738
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279,246)	(296,732)
— 綜合評估	(353,396)	(399,376)
	175,528,370	169,173,630
應計利息及其他賬項	7,548,947	4,506,138
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103,954)	(199,843)
	7,444,993	4,306,295
	182,973,363	173,479,925
客戶貸款及墊款其中包括：		
貿易票據	4,451,796	5,205,237
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	(139)
— 綜合評估	(893)	(690)
	4,450,903	5,204,408

附註：

在2016年6月30日，港幣103,954,000元（2015年：港幣199,075,000元）計提減值準備已被列入其他帳戶的個別減值準備，這是針對在某些衍生產品過期或平倉交易結算失敗的提供。

(16) 客戶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賬項（續）

(b) 按行業分析的客戶貸款及墊款

以下按經濟行業進行的分析是根據金管局所採用的分類及定義作出。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及 墊款總額 港幣千元	有抵押的 客戶貸款及墊款 總額百分率	客戶貸款及 墊款總額 港幣千元	有抵押的 客戶貸款及墊款 總額百分率
工商金融				
— 物業發展	12,875,191	52	13,160,361	66
— 物業投資	25,152,630	68	19,535,863	69
— 金融企業	9,125,608	30	6,742,829	40
— 股票經紀	3,266,531	68	3,511,763	45
— 批發及零售業	17,331,817	73	17,915,876	79
— 製造業	8,831,898	32	7,493,445	35
— 運輸及運輸設備	3,446,595	22	3,492,239	22
— 娛樂活動	872,446	100	954,102	95
— 資訊科技	92,532	16	14,755	100
— 其他	10,894,890	43	7,987,067	50
個人				
— 購買「居者有其屋計劃」、 「私人發展商參建居屋計劃」及 「租者置其屋計劃」的樓宇貸款	8,156	100	8,760	100
— 購買其他住宅物業的貸款	12,709,225	100	12,404,811	100
— 信用卡墊款	416,123	—	426,795	—
— 其他	7,926,075	85	7,850,685	85
在香港使用的貸款及墊款總額	112,949,717	62	101,499,351	67
貿易融資	11,010,357	24	11,061,512	24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及墊款總額	52,200,938	36	57,308,875	43
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176,161,012	52	169,869,738	56

(16) 客戶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賬項 (續)

(c) 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

	2016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	1,507,749	1,506,685
減值準備 — 個別評估	(279,246)	(296,732)
	<u>1,228,503</u>	<u>1,209,953</u>
減值貸款及墊款總額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的百分率	<u>0.86%</u>	<u>0.89%</u>

減值貸款及墊款是根據個別具有減值的客觀證據，以作個別減值評估的貸款。

經個別評估的減值準備已計算本集團就這些貸款及墊款所持抵押品的可變現價值港幣396,573,000元 (2015年12月31日：港幣433,215,000元)。這些抵押品主要由住宅或商業物業按揭權益和在本集團的現金存款組成。

佔客戶貸款及墊款總額10%或以上，並按個別貸款用途分類的減值客戶貸款及墊款分析如下：

	2016年6月30日		減值客戶
	個別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綜合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貸款及墊款 港幣千元
物業投資	518	2,648	10,690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及墊款總額	<u>53,440</u>	<u>106,945</u>	<u>434,496</u>
	<u>53,958</u>	<u>109,593</u>	<u>445,186</u>
	2015年12月31日		減值客戶
	個別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綜合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貸款及墊款 港幣千元
物業投資	—	2,755	30,297
批發及零售業	47,931	89,632	162,104
在香港以外使用的貸款及墊款總額	<u>65,451</u>	<u>162,470</u>	<u>425,472</u>
	<u>113,382</u>	<u>254,857</u>	<u>617,873</u>

(17) 可供出售證券

	2016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持有的存款證	15,647,936	12,375,180
債務證券	29,431,951	22,261,330
國庫券（包括外匯基金票據）	9,918,193	18,420,015
權益證券	91,661	94,962
	55,089,741	53,151,487
以上項目的發行機構如下：		
政府機關	11,553,167	19,381,998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	33,491,219	26,391,962
企業	7,723,295	7,377,527
公共機構	2,322,060	—
	55,089,741	53,151,487
按上市地點分析：		
於香港上市	6,170,580	5,209,473
於香港以外地區上市	6,110,039	5,215,093
非上市	42,809,122	42,726,921
	55,089,741	53,151,487
個別減值債務證券的公允價值	92,270	91,364

(18) 物業及設備

	投資物業 港幣千元	其他物業 港幣千元	傢俬、固定 裝置及設備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成本或估值：				
於2016年1月1日	185,944	632,009	1,313,506	2,131,459
增加	—	—	74,515	74,515
出售	—	—	(6,069)	(6,069)
重估虧損	(237)	—	—	(237)
匯兌調整	—	—	1,417	1,417
於2016年6月30日	185,707	632,009	1,383,369	2,201,085
上述資產的成本或估值分析如下：				
成本	—	614,412	1,383,369	1,997,781
估值				
— 1985年	—	17,597	—	17,597
— 2016年	185,707	—	—	185,707
	185,707	632,009	1,383,369	2,201,085
於2015年1月1日	182,898	632,009	1,224,783	2,039,690
增加	—	—	118,486	118,486
出售	—	—	(22,790)	(22,790)
重估盈餘	3,046	—	—	3,046
匯兌調整	—	—	(6,973)	(6,973)
於2015年12月31日	185,944	632,009	1,313,506	2,131,459
上述資產的成本或估值分析如下：				
成本	—	614,412	1,313,506	1,927,918
估值				
— 1985年	—	17,597	—	17,597
— 2015年	185,944	—	—	185,944
	185,944	632,009	1,313,506	2,131,459
累計折舊：				
於2016年1月1日	—	305,709	982,533	1,288,242
期內折舊	—	6,810	64,985	71,795
因出售而回撥	—	—	(6,044)	(6,044)
匯兌調整	—	—	1,200	1,200
於2016年6月30日	—	312,519	1,042,674	1,355,193
於2015年1月1日	—	292,090	888,667	1,180,757
年度折舊	—	13,619	121,516	135,135
因出售而回撥	—	—	(21,997)	(21,997)
匯兌調整	—	—	(5,653)	(5,653)
於2015年12月31日	—	305,709	982,533	1,288,242
賬面淨值：				
於2016年6月30日	185,707	319,490	340,695	845,892
於2015年12月31日	185,944	326,300	330,973	843,217

(18) 物業及設備（續）

投資物業重估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管理層參照由獨立測量師行提供的物業估值報告重估本集團的投資物業。物業估值以公開市場價值為基準及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的定義。本集團重估虧損為港幣236,700元（2015年12月31日：錄得重估盈餘為港幣3,046,000元），並已計入2016年6月30日期間的收益表中。

(19)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及結存

	2016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銀行的存款及結存	6,798,283	2,658,301

(20) 客戶存款

	2016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活期及往來賬戶存款	22,189,821	20,094,257
儲蓄存款	41,758,390	36,751,099
定期、即期及短期通知存款	163,244,842	163,838,353
	227,193,053	220,683,709

(21) 交易用途負債

	2016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衍生工具的負公允價值（附註32及33(b)）	3,223,155	3,555,614

(22) 已發行存款證

	2016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非交易用途	12,931,923	10,388,272

(23)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的所得稅

(a)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的本期稅項為：

	2016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期內／年內香港利得稅準備	198,041	344,233
已付暫繳利得稅	(472,666)	(375,622)
	(274,625)	(31,389)
與以往年度有關的利得稅準備結餘	323,110	—
	48,485	(31,389)
海外稅項準備	50,423	60,185
	98,908	28,796
其中：		
可收回稅項	—	(33,114)
本期稅項	98,908	61,910
	98,908	28,796

(b)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

已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負債的組合及於本期內的變動如下：

	折舊 免稅額超過 有關折舊 港幣千元	貸款及墊款 減值準備 港幣千元	物業 重估調整 港幣千元	可供 出售證券 重估調整 港幣千元	其他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遞延稅項源自：						
於2016年1月1日	34,501	(61,915)	1,614	(35)	(8,760)	(34,595)
綜合收益表內撇銷／ （回撥）（附註12）	3,023	6,420	—	—	6,773	16,216
於儲備內支出	—	—	—	27,963	—	27,963
匯兌及其他調整	64	(571)	—	—	159	(348)
於2016年6月30日	37,588	(56,066)	1,614	27,928	(1,828)	9,236
於2015年1月1日	34,263	(63,045)	1,621	18,271	(18,898)	(27,788)
綜合收益表內撇銷／ （回撥）	260	1,118	(7)	—	9,809	11,180
於儲備內回撥	—	—	—	(18,306)	—	(18,306)
匯兌及其他調整	(22)	12	—	—	329	319
於2015年12月31日	34,501	(61,915)	1,614	(35)	(8,760)	(34,595)

(23)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的所得稅（續）

(b) 已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續）

	2016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淨遞延稅項資產	(8,378)	(36,312)
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淨遞延稅項負債	17,614	1,717
	<u>9,236</u>	<u>(34,595)</u>

(c) 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由於未來可能沒有適用於有關稅務機關的應課稅溢利以彌補有關虧損，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未確認累計稅項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為港幣2,649,000元（2015年12月31日：港幣2,624,000元）。根據現時稅務條例，這些稅項虧損沒有到期日。

(24) 其他負債

	2016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購買債券的應付金額	156,610	2,770,458
應計及其他應付賬項	9,253,537	9,594,565
	<u>9,410,147</u>	<u>12,365,023</u>

(25) 債務資本

	2016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年息率為6.875%，面值500,000,000美元的後償票據*	4,223,441	4,132,209
年息率為3.875%，面值300,000,000美元的後償票據**	2,322,279	2,306,392
年息率為6.000%，面值300,000,000美元的後償票據***	2,376,324	2,327,616
	<u>8,922,044</u>	<u>8,766,217</u>

* 2010年6月24日，本行根據於2007年12月推出的2,000,000,000美元的中期票據計劃（「中期票據計劃」）及於2010年6月發出的發售通函，發行年息率為6.875%及面值500,000,000美元（等值港幣3,888,900,000元）的後償票據。這些票據在新加坡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並將於2020年6月24日到期。

** 2012年9月27日，本行根據以上的中期票據計劃及於2012年8月發出的發售通函，發行面值300,000,000美元（等值港幣2,326,100,000元）的後償票據，發行固定年息率為3.875%，每半年派息至2017年9月28日止，若本行其後沒有提早贖回票據，則其固定年息率為當時美國5年期國庫債券孳息率加3.250%年利率。這些票據在新加坡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並將於2022年9月28日到期。

*** 2013年11月7日，本行根據以上的中期票據計劃及於2013年10月發出的發售通函，發行面值300,000,000美元（等值港幣2,325,800,000元）的後償票據，該後償票據符合《巴塞爾協定三》的二級資本要求。後償票據的票面年利率定於6.000%，每半年派息至2019年5月7日止，若屆時未有行使贖回權，票據的票面利率將根據當時5年期美國國庫債券孳息率加4.718%年利率重新釐訂。這些票據在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上市，並將於2024年5月7日到期。

(26) 資本及儲備

(a) 股本

(i) 普通股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股本數目	港幣千元	股本數目	港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於1月1日：	7,283,341,176	7,566,271	7,283,341,176	7,566,271
發行和配發1,800,000,000股 每股面值港幣1元的普通股	1,800,000,000	1,800,000	—	—
於6月30日／於12月31日	9,083,341,176	9,366,271	7,283,341,176	7,566,271

(ii) 期內發行的股份

於2016年1月26日，本行發行及配發1,800,000,000股普通股，以代價每股港幣1元給其直接控股母公司，中信國際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iii) 股息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亦有權於本行的股東大會上按每股一票的方式投票。所有普通股均有同等地位享有本行的剩餘資產。

(b) 儲備性質及目的

(i) 資本儲備

資本儲備乃不可分派予股東。

(ii) 一般儲備

一般儲備是從保留溢利轉出一部份來設立，並且可分派予股東。

(iii) 匯兌差額儲備

匯兌差額儲備包括所有因換算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而產生的匯兌差額。

(iv) 物業重估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是不可分派予股東，因為根據新的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6部的定義，這些儲備不屬於已實現溢利。

(v) 投資重估儲備

投資重估儲備包括於結算日持有的可供出售證券的累計淨公允價值變動。

(vi) 法定盈餘公積

根據中國相關法例規定，本行的全資國內附屬子銀行，中信銀行國際（中國）有限公司（「中信銀行國際（中國）」）需要從其每年的稅後溢利中轉撥10%作為不能分派予股東的法定盈餘公積，直至法定盈餘公積達至法定股本之50%的水平。

(26) 資本及儲備 (續)

(b) 儲備性質及目的 (續)

(vii) 法定一般儲備

根據中國銀行法規，中信銀行國際(中國)需設立法定一般儲備，透過從當年度的利潤分配，直接轉撥提取風險資產在結算日的總賬面值的1%作為一般準備，以彌補未被發現的潛在損失。法定一般準備是組成本集團權益的其中一部份。

(viii) 保留溢利

為符合香港《銀行業條例》有關審慎監管的規定，本行需在規管儲備中維持超過已經確認減值損失的將會或可能產生的貸款及墊款的減值損失金額。經諮詢金管局後，儲備的變動已直接在保留溢利內劃定。於2016年6月30日，保留溢利中包括與此有關並屬可派發予本行股東的金額為港幣2,606,402,000元(2015年12月31日：港幣2,571,972,000元)，但於派發前本行須諮詢金管局。

(27) 額外權益工具

	2016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面值300,000,000美元的永續型非累積後償資本證券*	2,310,168	2,310,168

- * 根據於2007年12月發行的2,000,000,000美元的中期票據計劃(「該計劃」)和於2014年4月頒佈的新發售通函，本行於2014年4月22日發行符合《巴塞爾協議三》面值300,000,000美元(等值港幣2,313,470,000元)的永續型非累積後償額外一級資本證券(「額外一級資本證券」)。此額外一級資本證券並無固定到期日及於2019年4月22日首個提前贖回日期前，票面年利率為7.250%。若屆時未有行使贖回權，票面年利率將按當時5年期美國國庫債券息率加年利率5.627%每五年一次重新釐訂。

根據條款及條件，額外一級資本賦予持有人按本金收取非累計分派的權利(受已既定的非可行性情況出現時須作調整)，包括自發行日的適用分派率，及於每年的4月22日和10月22日派半年息一次。本行可以自行決定，選擇取消分派付款或贖回額外一級資本，但需得到金管局的事先書面同意。截至2016年6月30日期內的分派付款的支付為10,875,000美元(等值港幣84,359,000元)(2015年12月31日：21,750,000美元(等值港幣168,567,000元))。

(28)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016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5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a) 經營溢利與經營業務之現金淨額的對賬		
經營業務		
稅前溢利	1,419,558	1,477,173
非現金項目調整：		
客戶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賬項減值虧損準備／(回撥)	155,454	(54,459)
出售可供出售證券淨收益	(74,774)	(43,208)
出售物業及設備淨虧損	24	376
投資物業重估虧損／(收益)	237	(3,846)
遞延支出攤銷	23,822	63,445
物業及設備折舊	71,795	66,692
權益證券股息收入	(2,791)	(4,327)
債務資本利息支出	252,165	251,632
匯兌差額	(3,798)	(358,856)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溢利	1,841,692	1,394,622
經營資產(增加)／減少		
原到期日超過3個月的在銀行、中央銀行 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及墊款	3,828,475	(2,793,947)
原到期日超過3個月的國庫券	7,747,528	(2,140,948)
原到期日超過3個月的持有存款證	(3,432,104)	(6,296,499)
交易用途資產	377,706	988,789
客戶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賬項	(9,656,094)	(7,639,524)
可供出售證券	(6,909,547)	(4,913,765)
	(8,044,036)	(22,795,894)
經營負債增加／(減少)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及結存	4,139,982	(532,257)
客戶存款	6,501,847	8,415,424
交易用途負債	(332,459)	(1,206,364)
已發行存款證	2,533,034	(6,357,437)
其他負債	(2,819,045)	(123,450)
	10,023,359	195,916
來自／(用於) 經營業務的現金額	3,821,015	(21,205,356)
已付所得稅		
已付香港利得稅	(118,167)	—
已付海外稅項	(26,737)	(32,196)
來自／(用於) 經營業務的現金淨額	3,676,111	(21,237,552)
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流量包括：		
已收利息	3,380,609	3,479,518
已付利息	(1,528,840)	(1,599,524)
(b)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的結存分析		
現金及在銀行、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結存	25,530,700	9,439,412
在銀行、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及墊款(原於3個月內到期)	22,405,237	20,811,492
國庫券及持有的存款證(原於3個月內到期)：		
— 可供出售證券	8,831,220	10,660,412
	56,767,157	40,911,316

(29) 到期日分析

以下到期日分析是以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餘下期間為準。

由於交易用途資產組合可能在到期前出售，而客戶存款則可能已到期但沒有提取的情況下，因此，合約到期日並不代表預計獲得未來現金流量的日期。

	2016年6月30日							
	總額	即時償還	1個月內	1個月以上	3個月以上	1年以上	5年以上	無註明日期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至3個月	至1年	至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資產								
現金及在銀行、中央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的結存	26,418,115	25,530,698	-	-	-	-	-	887,417
在銀行、中央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的存款及墊款	26,452,166	-	17,451,241	7,349,229	1,612,888	38,808	-	-
交易用途資產	3,899,833	3,462,350	60,975	10,221	119,160	245,981	-	1,146
客戶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賬項	182,973,363	8,233,148	12,781,090	24,227,664	56,146,881	52,919,463	19,795,354	8,869,763
可供出售證券	55,089,741	-	3,901,576	7,927,003	21,371,516	19,060,217	2,737,768	91,661
可收回稅項	-	-	-	-	-	-	-	-
無註明日期資產	854,270	-	-	-	-	-	-	854,270
資產總額	295,687,488	37,226,196	34,194,882	39,514,117	79,250,445	72,264,469	22,533,122	10,704,257
負債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及結存	6,798,283	1,361,612	4,859,109	553,297	24,265	-	-	-
客戶存款	227,193,053	63,948,211	71,728,956	66,869,740	24,502,129	144,017	-	-
交易用途負債	3,223,155	3,223,155	-	-	-	-	-	-
已發行存款證	12,931,923	-	1,018,613	2,647,133	7,930,231	1,335,946	-	-
本期稅項	98,908	-	-	-	98,908	-	-	-
其他負債	9,410,147	-	-	-	-	-	-	9,410,147
債務資本	8,922,044	-	-	-	-	8,922,044	-	-
無註明日期負債	17,614	-	-	-	-	-	-	17,614
負債總額	268,595,127	68,532,978	77,606,678	70,070,170	32,555,533	10,402,007	-	9,427,761
資產－負債差距		(31,306,782)	(43,411,796)	(30,556,053)	46,694,912	61,862,462	22,533,122	

(29) 到期日分析 (續)

	2015年12月31日							
	總額	即時償還	1個月內	1個月以上	3個月以上	1年以上	5年以上	無註明日期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至3個月	至1年	至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資產								
現金及在銀行、中央銀行及								
其他金融機構的結存	20,322,734	19,497,228	—	—	—	—	—	825,506
在銀行、中央銀行及其他								
金融機構的存款及墊款	30,390,640	—	13,676,427	12,983,888	3,710,950	19,375	—	—
交易用途資產	4,277,539	4,063,223	—	—	104,972	107,855	—	1,489
客戶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賬項	173,479,925	7,436,056	16,628,249	21,172,559	55,805,399	47,306,695	20,032,579	5,098,388
可供出售證券	53,151,487	—	6,061,956	19,828,798	7,877,265	16,387,328	2,901,178	94,962
可收回稅項	33,114	—	—	—	33,114	—	—	—
無註明日期資產	879,529	—	—	—	—	—	—	879,529
資產總額	282,534,968	30,996,507	36,366,632	53,985,245	67,531,700	63,821,253	22,933,757	6,899,874
負債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及結存	2,658,301	1,224,132	1,075,188	358,981	—	—	—	—
客戶存款	220,683,709	56,845,356	67,657,425	67,288,712	28,455,557	436,659	—	—
交易用途負債	3,555,614	3,555,614	—	—	—	—	—	—
已發行存款證	10,388,272	—	512,625	—	7,784,632	2,091,015	—	—
本期稅項	61,910	—	—	—	61,910	—	—	—
其他負債	12,365,023	—	—	—	—	—	—	12,365,023
債務資本	8,766,217	—	—	—	—	8,766,217	—	—
無註明日期負債	1,717	—	—	—	—	—	—	1,717
負債總額	258,480,763	61,625,102	69,245,238	67,647,693	36,302,099	11,293,891	—	12,366,740
資產－負債差距		(30,628,595)	(32,878,606)	(13,662,448)	31,229,601	52,527,362	22,933,757	

(30) 重大關聯方交易

除在本財務報表其他部份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進行了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a) 與集團公司交易

期內，本集團在其日常銀行業務過程中與關聯方進行了多項交易，其中特別包括借貸、接受及存放同業存款、參與銀團貸款、往來銀行交易和外匯交易。這些交易的合約定價是按照每次進行交易時的相關市場利率而定，並與提供給本集團其他交易方及客戶的條款相同。董事會認為，這些交易是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

期內／年度內，關聯方交易的數額及於結算日的結欠如下：

	最終控股方及 中間控股母公司		直接控股母公司		同系附屬公司 (附註(i))		聯營公司 (附註(ii))		關聯公司 (附註(iii))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2016年 港幣千元	2015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22,209	208,872	-	-	21,235	3,826	7,170	13,975	4,460	46,937
利息支出	(67,805)	(19,229)	(2,169)	(4,033)	(26,459)	(34,180)	(6,514)	(7,933)	(3)	(12,004)
其他經營收入	-	-	-	-	-	-	12,337	29,448	-	-
經營支出	-	(551)	(2,500)	(4,444)	(2,806)	(2,222)	-	-	-	(1)
淨交易收益／(虧損)	254,730	(106,656)	-	-	7,089	(1,139)	(2,619)	7,070	(19)	(134,511)
2016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										
(重述)										
資產										
可供出售證券	206,919	206,528	-	-	-	-	176,259	168,577	-	-
衍生金融工具	72,297	146,784	-	-	5,799	-	-	-	-	-
其他應收賬項	5,473	5,601	-	-	3,419	3,438	1,532	2,153	959	-
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58,802	14,537	-	-	75	-	-	-	-	-
其他應付賬項	6,392	8,635	8,391	6,138	21,214	25,720	973	988	-	1,081
貸款活動：										
於6月30日／於12月31日	1,517,825	1,743,360	-	-	1,862,614	1,760,666	530,000	664,690	624,836	-
期內／年度平均金額	1,775,402	5,070,805	-	-	1,743,011	1,283,611	570,000	970,990	428,733	851,146
接受存款：										
於6月30日／於12月31日	6,159,303	6,246,501	406,733	2,215,978	3,065,243	6,391,250	4,811,624	4,819,768	878	1,242,138
期內／年度平均金額	6,413,762	9,324,578	411,964	2,218,787	3,707,157	5,721,146	4,970,953	5,764,077	439	1,297,099
2016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										
財務狀況表外項目										
承兌匯票、擔保及信用證										
— 應付合約金額	-	-	-	-	(72,850)	(12,565)	-	-	-	-
租賃承擔	-	-	-	-	2,833	3,997	-	-	-	-
其他承擔	-	-	-	-	702,082	478,861	615,230	862,817	15,523	-
衍生金融工具										
— 名義金額	6,186,620	6,535,013	-	-	1,161,923	-	-	-	-	-

(30) 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a) 與集團公司交易（續）

並無就上述關聯方貸款及存款作出減值準備。

附註：

- (i) 本集團已重述期內與關聯方的交易，有關這些交易的比較數字已重新表述。
- (ii)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包括屬於最終控股公司及直接控股母公司的聯營公司。
- (iii) 關聯公司是指與直接控股母公司擁有共同董事的公司。

(b) 與主要管理人員的交易

本集團和本行主要管理人員酬金總額包括付予本行董事及若干最高薪金僱員，詳情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6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43,175	45,930
離職後福利	1,469	1,683
	<u>44,644</u>	<u>47,613</u>

酬金總額已計入「員工成本」(附註10(a))。

期內，本行向本行內部及其控股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和他們的近親及由他們控制或受他們重大影響的公司提供信貸融資。信貸融資是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提供，並與身份類似人士或與其他僱員（如適用）進行可比較交易的條款大致相同。

	2016年	2015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1月1日的結餘	<u>21,058</u>	<u>21,477</u>
於2016年6月30日／2015年12月31日的結餘	<u>18,331</u>	<u>21,058</u>
期內／年內最高結欠總額	<u>21,889</u>	<u>24,201</u>

本集團沒有就主要管理人員於期內的結欠額確認任何減值虧損，也沒有就主要管理人員和他們的近親於期末的結欠額提撥個別評估的減值準備。

(31) 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a)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i) 層級計算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估計是根據金融工具的特性和相關市場資料於某一特定時間作出，因此一般是主觀的。公允價值根據下列公允價值層級釐定：

於2016年6月30日公允價值計量			
截至6月30日 公允價值 (總額) 港幣千元	相同資產在 活躍市場報價 (第1級) 港幣千元	其他主要 可觀察的數據 (第2級) 港幣千元	主要而 非可觀察的數據 (第3級) 港幣千元
資產			
交易用途資產			
— 債務證券	436,337	436,337	—
— 投資基金	1,146	—	1,146
— 衍生工具的正公允價值	3,462,350	28,890	3,433,460
	3,899,833	465,227	1,146
可供出售證券			
— 持有的存款證	15,647,936	63,473	15,584,463
— 國庫券 (包括外匯基金票據)	9,918,193	9,918,193	—
— 債務證券	29,431,951	25,471,672	3,956,279
— 權益證券	91,661	68,136	—
	55,089,741	35,521,474	19,540,742
	58,989,574	35,986,701	22,974,202
			28,671
負債			
交易用途負債			
— 衍生工具的負公允價值	3,223,155	4,875	3,218,280
			—
於2015年12月31日公允價值計量			
截至12月31日 公允價值 (總額) 港幣千元	相同資產在 活躍市場報價 (第1級) 港幣千元	其他主要 可觀察的數據 (第2級) 港幣千元	主要而 非可觀察的數據 (第3級) 港幣千元
資產			
交易用途資產			
— 債務證券	212,827	212,827	—
— 投資基金	1,489	—	1,489
— 衍生工具的正公允價值	4,063,223	20,311	4,042,912
	4,277,539	233,138	4,042,912
			1,489
可供出售證券			
— 持有的存款證	12,375,180	398,108	11,977,072
— 國庫券 (包括外匯基金票據)	18,420,015	18,420,015	—
— 債務證券	22,261,330	21,350,010	907,320
— 權益證券	94,962	71,447	—
	53,151,487	40,239,580	12,884,392
	57,429,026	40,472,718	16,927,304
			29,004
負債			
交易用途負債			
— 衍生工具的負公允價值	3,555,614	607	3,555,007
			—

截至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期間，公允價值層級第1級和第2級之間並沒有重大的金融工具的轉移。

(31) 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a)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ii) 公允價值的釐定

本集團以下列的層級計算公允價值以反映輸入的數據對量度公允價值的重要性：

第1級－參考同一工具在活躍市場取得的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第2級－根據可觀察的數據之估值模式。輸入的數據是直接或間接可從市場觀察所得的數據。此層級估值的工具，包括金融工具：就相若工具在活躍市場取得的市場報價或就相同或相若工具在非活躍市場取得的市場報價。

第3級－根據重要而非可觀察得到的輸入數據之估值模式。其估值模式包括一個或多個重要的輸入數據是非可觀察的數據。此層級估值的工具，也包括在活躍市場取得相若金融工具的市場報價，惟當中需要作出非可觀察之調整或假設，以反映不同金融工具之間的差別。

於活躍市場上進行交易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根據市場報價或經銷商報價以釐定其公允價值。而對於所有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本集團則採用估值模式。估值模式包括淨現值和現金流量折現模型和其他估價模型。用於估值模式的假設和輸入數據包括無風險利率及基準利率，信用差價和其他變數用以估計折現率，債券價格和外匯匯率。

本集團就釐定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採用最常見的估值方法如利率和貨幣掉期，這是可靠性高的可觀察市場數據，並不需要管理層耗時判斷與估計。觀察價格和模型的輸入數據通常可見於市場內上市的債券及股份證券，外匯買賣的衍生工具和簡單的場外交易衍生工具如利率掉期。然而，可否取得可觀察市場價格和輸入數據取決於不同的產品和市場，並會因金融市場個別事件和一般情況而有不同變化。

某些金融工具的估價模式需要一個或多個非可觀察的主要輸入數據，這些金融工具包括結構性投資，例如場外交易結構性衍生工具，及一些沒有活躍市場的證券。該等需利用主要而非可觀察的數據的估值模式，需要管理層深入判斷或估計始能揀選適當的估值模式，並為估值的金融工具決定其預期的未來現金流量，交易對手違約和還款的或然率，以及選擇適當的折現率等。

(iii) 第3層級的公允價值計量資料

	估值模式	主要而非可觀察的數據	非可觀察的數據的 公允價值計量之敏感度
投資基金	經紀報價	不適用	不適用
債務證券	現金流量折現模型	預計現金流及 估計無風險利率	無風險利率顯著上升 引致較低的公允價值
權益證券	（註）	（註）	不適用

註：

於第3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權益證券一般歸類為可供出售證券，且並非於活躍市場進行買賣。由於缺乏交投活躍的市場，其公允價值的估算是根據投資對象的財務狀況，業績、股息貼現及其他因素的分析。因此，要列報主要而非可觀察的數據是並不實際的。

(31) 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a)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iii) 第3層級的公允價值計量資料（續）

下表顯示第3層級的公允價值層級期初及期末餘額的變動情況：

2016年6月30日				
資產	交易用途資產	可供出售證券		總額
	投資基金 港幣千元	債務證券 港幣千元	權益證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2016年1月1日	1,489	4,000	23,515	29,004
買入	-	-	-	-
賣出	(204)	-	-	(204)
於損益表確認的損益				
— 買賣外幣收益減虧損	-	-	10	10
— 買賣交易用途證券收益減虧損	(139)	-	-	(139)
於2016年6月30日	1,146	4,000	23,525	28,671
於結算日仍持有的資產於				
年內於損益表中確認的損益總額：				
— 買賣外幣收益減虧損	-	-	10	10
— 買賣交易用途證券收益減虧損	(139)	-	-	(139)

2015年12月31日				
資產	交易用途資產	可供出售證券		總額
	投資基金 港幣千元	債務證券 港幣千元	權益證券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	2,204	4,000	23,572	29,776
買入	-	-	-	-
賣出	(463)	-	-	(463)
於損益表確認的損益	(252)	-	(57)	(309)
於2015年12月31日	1,489	4,000	23,515	29,004
於結算日仍持有的資產於年內於				
損益表內確認的損益總額：				
— 買賣外幣收益減虧損	-	-	(57)	(57)
— 買賣交易用途證券收益減虧損	(252)	-	-	(252)

(31) 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a)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iv) 由重要而非可觀察的假設改變為合理可行的另類假設所產生的影響

第3層級的金融工具計量公允價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式中包含假設，並非依據可觀察的市場數據。下表顯示出第3層級公允價值計量的敏感度因轉用至合理可行的另類假設所產生的公允價值正、負10%的並行變動。

2016年6月30日			
於收益表中反映		於其他全面收益反映	
有利 港幣千元	(不利) 港幣千元	有利 港幣千元	(不利) 港幣千元
資產			
交易用途資產			
— 投資基金	115	(115)	—
可供出售證券			
— 債務證券	—	—	400
— 權益證券	—	—	2,352
2015年12月31日			
於收益表中反映		於收益表中反映	
有利 港幣千元	(不利) 港幣千元	有利 港幣千元	(不利) 港幣千元
資產			
交易用途資產			
— 投資基金	149	(149)	—
可供出售證券			
— 債務證券	—	—	400
— 權益證券	—	—	2,351

雖然本集團相信上述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估計是適當的，但不同的方式或假設可能導致不同的公允價值計量。

(b) 以公允價值以外列賬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

除另有說明外，所有金融工具均以公允價值列賬，或以與截至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差別不大的賬面值列賬。

(i) 金融資產

本集團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現金、銀行、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客戶貸款及墊款、投資及金融衍生工具。

銀行、中央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存款的公允價值主要按照市場利率定價，並於1年內到期。因此，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公允價值已經考慮有關市場利率及按照接近市場利率的浮動利率定價，並經常於3個月內重新定價，故相等於其賬面值。

交易用途資產、指定為通過損益以反映公允價值的證券及可供出售證券（除了非上市的可供出售債務證券／權益證券）在財務報表內以公允價值列賬。

(31) 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續）

(b) 以公允價值以外列賬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續）

(ii) 金融負債

除下述者外，所有金融負債均以公允價值呈列或按照與其截至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分別不大的賬面值入賬：

	賬面金額 港幣千元	公允價值 港幣千元	2016年6月30日		
			第1級 港幣千元	第2級 港幣千元	第3級 港幣千元
金融負債					
已發行存款証－非交易用途	12,931,923	12,949,122	–	12,949,122	–
債務資本	8,922,044	9,243,773	9,243,773	–	–
	<u>21,853,967</u>	<u>22,192,895</u>	<u>9,243,773</u>	<u>12,949,122</u>	<u>–</u>
	賬面金額 港幣千元	公允價值 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第1級 港幣千元	第2級 港幣千元	第3級 港幣千元
金融負債					
已發行存款証－非交易用途	10,388,272	10,390,538	–	10,390,538	–
債務資本	8,766,217	9,088,390	9,088,390	–	–
	<u>19,154,489</u>	<u>19,478,928</u>	<u>9,088,390</u>	<u>10,390,538</u>	<u>–</u>

(32) 抵銷金融工具

主要淨額結算協議

本集團與其他交易方訂下主要淨額結算協議。假如發生違約，所有與其他交易方未完成的交易將被終止及所有未償還款項將以按淨額基準結算。除此以外，所有與其他交易方未完成的交易是按總額結算，及一般不會在財務狀況表的資產和負債抵銷。本集團披露信息是為了讓財務報告使用者評估淨額結算協議於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的潛在影響，其中包括抵銷本集團已確認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相關權利。

	在財務狀況表內 匯報的金融工具 淨額 港幣千元	2016年6月30日		
		在財務狀況表內沒有抵銷的相關數額		淨額 港幣千元
		金融工具 港幣千元	持有現金抵押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 衍生金融工具（附註15）	<u>3,462,350</u>	<u>(1,406,387)</u>	<u>(441,805)</u>	<u>1,614,158</u>
金融負債				
－ 利率衍生工具（附註21）	<u>3,223,155</u>	<u>(1,406,387)</u>	<u>–</u>	<u>1,816,768</u>

(32) 抵銷金融工具 (續)

主要淨額結算協議 (續)

	2015年12月31日			
	在財務狀況表內 匯報的金融工具	在財務狀況表內沒有抵銷的相關數額		
	淨額 港幣千元	金融工具 港幣千元	持有現金抵押 港幣千元	淨額 港幣千元
金融資產				
－ 衍生金融工具 (附註15)	4,063,223	(1,576,071)	(647,330)	1,839,822
金融負債				
－ 利率衍生工具 (附註21)	3,555,614	(1,576,071)	–	1,979,543

(33) 衍生工具

(a) 衍生工具的名義金額

衍生工具是指根據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或指數的價值來釐定其價值的財務合約。這些工具的名義數額代表未完成的交易額，並不代表風險數額。

以下是本集團各種主要衍生工具的名義金額概要：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為對沖持有 港幣千元	其他 (包括 持作買賣)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為對沖持有 港幣千元	其他 (包括 持作買賣)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匯率衍生工具						
遠期交易	－	97,559,511	97,559,511	－	103,314,066	103,314,066
掉期交易	－	302,123,774	302,123,774	－	303,121,333	303,121,333
買入期權	－	17,070,495	17,070,495	－	18,142,414	18,142,414
賣出期權	－	11,207,702	11,207,702	－	12,281,406	12,281,406
利率衍生工具						
掉期交易	13,198,911	18,205,391	31,404,302	13,300,077	21,113,130	34,413,207
賣出期權	－	309,934	309,934	－	77,501	77,501
	<u>13,198,911</u>	<u>446,476,807</u>	<u>459,675,718</u>	<u>13,300,077</u>	<u>458,049,850</u>	<u>471,349,927</u>

交易包括本集團的金融工具自營買賣倉盤、由執行客戶的交易指令或從事莊家活動而產生的倉盤，以及為對沖其他交易元素而持有的倉盤。

(33) 衍生工具 (續)

(b) 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及信貸風險加權數額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資產 (附註15) 港幣千元	公允價值負債 (附註21) 港幣千元	信貸風險 加權數額 港幣千元	公允價值資產 (附註15) 港幣千元	公允價值負債 (附註21) 港幣千元	信貸風險 加權數額 港幣千元
匯率衍生工具	3,027,510	3,029,936	3,902,262	3,766,036	3,506,922	4,695,947
利率衍生工具	434,840	193,219	264,962	297,187	48,692	184,471
	<u>3,462,350</u>	<u>3,223,155</u>	<u>4,167,224</u>	<u>4,063,223</u>	<u>3,555,614</u>	<u>4,880,418</u>

信貸風險加權數額是指按照《銀行業(資本)規則》有關資本充足的要求，並取決於交易對手的財政狀況及到期的情況下計算。或有負債及承擔的風險加權由0%至150%不等(2015年12月31日：0%至150%)，而匯率、利率及其他衍生工具合約則由0%至150%不等(2015年12月31日：0%至150%)。

本集團沒有在期內訂立任何雙邊淨額結算安排，因此，上述數額是以總額列示。

(c) 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

以下是本集團持作對沖用途的衍生工具按產品類別劃分的公允價值概要：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資產 港幣千元	公允價值 負債 港幣千元	公允價值 資產 港幣千元	公允價值 負債 港幣千元
利率合約	<u>405,324</u>	<u>176,509</u>	<u>283,213</u>	<u>45,501</u>

公允價值對沖主要包括用作保障若干固定利率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因市場利率變動而出現變化的利率掉期。

(33) 衍生工具 (續)

(d) 衍生工具的餘下年期

下表提供本集團根據有關到期類別 (按於結算日的餘下結算期間計算) 劃分的衍生工具名義金額分析：

2016年6月30日				
餘下年期的名義金額				
	總額	1年或以下	1年以上至5年	5年以上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匯率衍生工具	427,961,482	419,873,857	7,697,769	389,856
利率衍生工具	31,714,236	13,871,969	16,565,379	1,276,888
	<u>459,675,718</u>	<u>433,745,826</u>	<u>24,263,148</u>	<u>1,666,744</u>

2015年12月31日				
餘下年期的名義金額				
	總額	1年或以下	1年以上至5年	5年以上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匯率衍生工具	436,859,219	421,542,081	15,317,138	—
利率衍生工具	34,490,708	18,206,145	15,014,457	1,270,106
	<u>471,349,927</u>	<u>439,748,226</u>	<u>30,331,595</u>	<u>1,270,106</u>

(34) 用作抵押的資產及抵押品接受作為抵押資產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用作抵押的資產		
用作抵押可供出售證券的法定存款 (附註(1))	85,377	85,541
用作抵押可供出售證券的個人負債 (附註(2))	—	77,800
	<u>85,377</u>	<u>163,341</u>
抵押品接受作為抵押資產		
允許出售或在沒有違約轉押抵押品的公允價值 (附註(3))	—	1,592,835

附註：

- (1) 用作債券抵押的資產是指於結算日抵押予美國貨幣監理處的法定存款。
- (2)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根據銷售和回購交易之擔保責任，視為「抵押品」的抵押資產為港幣69,307,000元已計入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及結存中。
- (3) 於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也收到逆回購交易的抵押品作為證券借貸包括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的存款為港幣1,612,028,000元。反向回購協議是根據證券借貸的標準條款和逆回購交易進行。本集團有對交易對手交回證券的義務。

(35) 或有資產、負債及承擔

(a) 提供信貸的或有負債及承擔

以下是每類主要或有負債及承擔的合約金額概要：

	2016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直接信貸代替品	2,866,977	2,711,185
與交易有關的或有項目	590,956	606,593
與貿易有關的或有項目	1,752,305	1,770,553
遠期有期存款	501,125	387,507
其他承擔：		
— 銀行可無條件取消或在借款人的信貸狀況轉壞時可自動取消	103,120,485	91,804,970
— 原到期日在1年或以下	5,003,046	1,317,952
— 原到期日在1年以上	2,793,689	2,217,391
	116,628,583	100,816,151
信貸風險加權數額	4,121,565	2,889,596

或有負債及承擔是與信貸相關的工具，包括信用證和提供信貸的擔保及承擔。涉及的風險基本上與向客戶提供貸款融資額涉及的信貸風險相同。合約金額是指在合約全數提取後發生客戶拖欠而需承擔風險的金額。由於融資額可能在到期時仍未動用，故合約金額並非預期未來現金流量。

用於計算信貸風險加權數額的風險加權由0%至150%（2015年12月31日：0%至150%）不等。

(b) 資本承擔

於結算日，因購入物業及設備未償付而又未在財務報表內提撥準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2016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已授權及訂約	184,440	168,035

(c) 有關法律申索的或有負債

於201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沒有涉及任何可能對其財政狀況構成重大影響的法律行動。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除特別列明外，均以港幣為單位)

(A) 財務狀況摘要

	2016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客戶貸款及墊款	176,161,012	169,869,738
客戶貸款及墊款減值準備	632,642	696,108
資產總額	295,687,488	282,534,968
客戶存款總額	240,124,976	231,071,981
歸屬於本行股東的權益總額	24,782,193	21,744,037
財務比率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	11.1%	10.5%
一級資本比率	12.3%	11.7%
總資本比率	16.4%	16.5%
期內／全年平均流動性維持比率*	65.5%	61.8%
貸存比率	73.4%	73.5%
貸款對資產總值比率	59.6%	60.1%
成本對收入比率 (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47.4%)	44.9%	44.0%
資產回報率 (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0.97%)	0.85%	0.83%
本行股東平均權益回報率 (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12.02%)	9.88%	10.24%

* 根據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要求，平均流動性維持比率的計算基於本報告所述期間的每月流動性維持比率的簡單平均數，亦涵蓋了本行及本行主要附屬公司綜合基礎計算。

(B) 銀行網站提供的資本資料披露

為符合銀行業(披露)規則，本集團已採用金管局要求的標準模板披露一切關於本集團的監管資本工具及其他披露信息。相關披露可以通過本行的網站www.cncbinternational.com內「監管披露」一節中查閱。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C) 資本充足

(i) 資本基礎

資本充足比率是根據金管局發出的《銀行業（資本）規則》而定。資本充足比率是根據金管局的規定，按本行及其若干附屬公司的綜合基準計算。本行採用「標準方法」計算信貸風險及市場風險的風險加權數額，而業務操作風險則採用「基本指標法」。

	2016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工具及儲備		
直接發行合資格的普通股權一級資本工具及相關股份溢價	9,366,271	7,566,271
保留溢利	14,979,661	13,878,124
披露儲備	436,007	299,644
扣除法定減項前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24,781,939	21,744,039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法定減項		
遞延稅項資產減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8,378	36,312
因承擔按公允價值釐定的負債的信貸風險變化而產生的損益	(404,730)	(264,986)
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累計公允價值溢利（涵蓋自用及投資物業）	111,091	111,327
一般銀行風險監管儲備	2,606,402	2,571,972
估值調整	3,233	—
有關衍生工具合約的債務證券估值調整	5,607	3,127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法定減項後總額	2,329,981	2,457,752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22,451,958	19,286,287
額外一級資本		
額外一級資本總額	2,313,467	2,313,467
一級資本	24,765,425	21,599,754
二級資本工具及儲備		
合資格二級資本及相關股份溢價	6,048,834	6,657,912
持有的土地及建築物因價值重估而產生的公允價值溢利的重估儲備	49,991	50,097
包括於二級資本一般銀行風險綜合減值準備及監管儲備	2,350,552	2,110,287
扣除減項前的二級資本	8,449,377	8,818,296
二級資本：法定減項		
二級資本的法定減項總額	—	—
二級資本	8,449,377	8,818,296
資本總額	33,214,802	30,418,050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C) 資本充足（續）

(ii) 風險加權數額

	2016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 信貸風險	188,645,129	169,230,743
— 市場風險	2,522,188	4,659,900
— 營運風險	10,748,213	10,364,613
	201,915,530	184,255,256

(iii) 資本充足比率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	11.1%	10.5%
— 一級資本比率	12.3%	11.7%
— 總資本比率	16.4%	16.5%

(iv) 防護緩衝資本比率以及逆週期緩衝資本比率

由2016年1月1日起，防護緩衝資本比率為0.625%，而逆週期緩衝資本比率（「CCyB」）如下：

	2016年6月30日
逆週期緩衝資本比率	0.37%

2016年1月1日前香港和非香港各自司法管轄區的逆週期緩衝資本比率和適用的JCCyB比率（即緩衝資本水平是由相關司法管轄區的監管部門根據巴塞爾協議III實施CCyB的目的公佈）為0%。

相關CCyB比率細節披露是按各自司法管轄區和風險加權資產相對於由金管局規定的使用標準模板私人部門信貸風險的地域細分，相關信息可以在我們的銀行網站的監管披露部分進行查看。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C) 資本充足 (續)

(v) 資本工具

本集團的普通股權一級資本、額外一級資本證券及二級資本工具總結如下：

	2016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本行發行的普通股權一級資本工具		
普通股：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9,083,341,176股	9,366,271	7,566,271
	2016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額外一級資本證券		
面值3億美元的永續型非累積後償資本證券	2,310,168	2,310,168
	2016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二級資本工具		
本行發行		
於2020年到期後償票據 (賬面值：5億美元)	4,223,441	4,132,209
於2022年到期後償票據 (賬面值：3億美元)	2,322,279	2,306,392
於2024年到期後償票據 (賬面值：3億美元)	2,376,324	2,327,616
	8,922,044	8,766,217

(vi) 槓桿比率

槓桿比率的披露是根據金管局規定按本行及本行若干附屬公司綜合基礎計算。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槓桿比率	8.0%	7.3%

採用金管局規定的標準模板披露有關槓桿風險承擔的細節可在本行網站內「監管披露」部份進行查閱。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C) 資本充足(續)

(vii) 綜合基礎

除特別列明外，本中期財務報告內的所有財務資料均以就會計而言的綜合基礎編製。綜合基礎就會計而言與就監管而言的主要分別在於前者包括本行及本行所有附屬公司，而後者則只包括本行及本行若干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金管局已批准本行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第28(2)(a)條，就下列附屬公司以單一綜合基礎計算本行的資本充足比率，以取代按單一基礎計算：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2016年6月30日	
		資產總額 港幣千元	權益總額 港幣千元
恒康香港有限公司	按揭融資	1,413	1,355

另一方面，本行須根據《銀行業(資本)條例》第3C(1)條，就下列附屬公司以綜合基礎計算其總資本：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2016年6月30日	
		資產總額 港幣千元	權益總額 港幣千元
啟福國際有限公司	物業持有	34,574	11,884
中信銀行國際(中國)有限公司	銀行	11,269,693	1,691,019
中信保險服務有限公司	保險經紀	185,530	136,250
CKWB-SN Limited	發行結構票據和投資	—	—
CKWH-UT2 Limited	發行後償票據	—	—
香港華人財務有限公司	消費借貸	6,279,964	674,756
嘉華國際財務有限公司	沒有業務	3,942	3,862
嘉華銀行(信託)有限公司	信託服務	4,741	3,456
恒康香港有限公司	按揭融資	1,413	1,355

從事代理人服務的附屬公司均由自身行業的監管機構批准及監管，而該等監管安排與《銀行業(資本)規則》及香港《銀行業條例》闡述有關維持充足資本以支持業務活動之條例相近，故此，根據《銀行業(資本)規則》第3部份，本行以綜合基礎計算其總資本時並不包括以下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2016年6月30日	
		資產總額 港幣千元	權益總額 港幣千元
香港華人銀行(代理人)有限公司	代理人服務	4	4
嘉華銀行(代理)有限公司	代理人服務	2,873	256
Security Nominees Limited	代理人服務	—	—
中華聯合發展有限公司	沒有業務	10	10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內，本集團並沒有附屬公司在會計及監管而言均被包含在綜合範圍內，但兩者的綜合方法卻有所差別。

此外，本集團沒有任何附屬公司只包含在就監管而言的綜合範圍內，而不包括在會計而言的綜合範圍內。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D) 客戶貸款及墊款的分部資料 – 按地區劃分

	2016年6月30日				
	客戶貸款 及墊款 港幣千元	逾期客戶 貸款及墊款 港幣千元	減值客戶 貸款及墊款 港幣千元	個別減值 準備 港幣千元	綜合減值 準備 港幣千元
香港	100,622,151	1,313,354	1,270,713	256,388	188,206
中國內地	52,547,621	386,820	116,172	22,858	105,901
美國	3,940,936	–	13	–	2,317
新加坡	7,163,668	–	–	–	27,118
其他	11,886,636	310	120,851	–	29,854
	176,161,012	1,700,484	1,507,749	279,246	353,396
	2015年12月31日				
	客戶貸款 及墊款 港幣千元	逾期客戶 貸款及墊款 港幣千元	減值客戶 貸款及墊款 港幣千元	個別減值 準備 港幣千元	綜合減值 準備 港幣千元
香港	86,650,263	237,088	1,068,869	214,739	169,661
中國內地	54,285,267	445,244	229,450	55,424	132,566
美國	2,506,895	67,850	68,722	24,011	2,123
新加坡	12,325,345	–	–	–	69,809
其他	14,101,968	29,238	139,644	2,558	25,217
	169,869,738	779,420	1,506,685	296,732	399,376

上述地區分析已按交易對手的所在地劃分，並已考慮風險轉移。由與交易對手處於不同國家的一方作出擔保的債權風險將轉至擔保方的國家賬項中。

逾期貸款及墊款是指逾期超過3個月的貸款。

減值貸款及墊款是指按個別基準出現客觀減值證據而需個別評估的貸款。

(E)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佔客戶貸款及 墊款總額百分率	港幣千元	佔客戶貸款及 墊款總額百分率
貸款及墊款總額已逾期達：				
– 3個月以上至6個月	158,166	0.09	300,763	0.18
– 6個月以上至1年	1,341,304	0.76	155,289	0.09
– 1年以上	201,014	0.11	323,368	0.19
	1,700,484	0.96	779,420	0.46
有抵押逾期貸款及墊款	1,122,189		503,026	
無抵押逾期貸款及墊款	578,295		276,394	
	1,700,484		779,420	
持有有抵押逾期貸款及墊款的抵押品市值	1,600,057		895,993	
個別減值準備	153,965		120,281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E) 逾期客戶貸款及墊款（續）

有明確還款日期的貸款及墊款，若其本金或利息已逾期，並於期末仍未償還，則列作逾期處理。即時到期的貸款，若已向借款人送達還款通知，但借款人仍未按指示還款，及／或貸款已超出借款人獲通知的批准限額，而此情況持續超過上述逾期期限，亦列作逾期處理。

對於逾期貸款及墊款，本集團持有的合格實質抵押品主要包括房地產物業。合格抵押品須符合下列條件：

- (a) 該資產的市值是可即時決定或可合理地確定及證實。
- (b) 該資產可於市場出售及有二手市場可即時將該資產出售。
- (c) 本行擁有可在沒有障礙的情況下按法律行使收回資產的權利。
- (d) 本行在有需要時可對該資產行使控制權。

於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逾期超過3個月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墊款。

(F) 經重組貸款

	2016年6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佔客戶貸款 及墊款總額 百分率	港幣千元	佔客戶貸款 及墊款總額 百分率
經重組貸款	<u>3,659</u>	<u>—</u>	<u>12,390</u>	<u>0.01</u>

經重組貸款是指借款人因為財政困難或無能力如期還款而經雙方同意達成重組還款計劃的墊款，這些經修訂的還款條件對本集團而言並非一般商業條款。客戶重組貸款已扣除其後逾期超過3個月並已於附註(E)匯報的逾期墊款。

於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已重組的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墊款。

(G) 取回資產

	2016年6月30日 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港幣千元
已計入客戶貸款及墊款及其他賬項中	<u>129,840</u>	<u>136,267</u>

以上數額為2016年6月30日及2015年12月31日取回資產的估計市場價值。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H) 國際債權

國際債權指所有貨幣之跨境債權和本地之外幣債權的總和並參照香港金融管理局有關國際銀行業務統計報表指定的方法計算。國際債權包含資產負債表內呈示的按交易對手所在國家或地區分部的風險承擔轉移後佔國際債權總額不少於10%的國家或地區分部如下：

2016年6月30日					
	銀行 港幣千元	官方機構 港幣千元	非銀行私人機構		總額 港幣千元
			非銀行金融機構 港幣千元	非金融私人機構 港幣千元	
已發展國家	6,653,939	33,390	376,647	3,296,492	10,360,468
離岸中心	11,018,472	983	11,005,506	43,922,380	65,947,341
其中香港	10,659,760	25	10,281,093	27,732,718	48,673,596
發展中亞太區	55,793,504	255,490	6,177,159	34,993,027	97,219,180
其中中國內地	51,235,518	101,308	6,177,159	33,058,282	90,572,267
2015年12月31日					
	銀行 港幣千元	官方機構 港幣千元	非銀行私人機構		總額 港幣千元
			非銀行金融機構 港幣千元	非金融私人機構 港幣千元	
已發展國家	9,182,883	7,470,058	481,653	3,171,510	20,306,104
離岸中心	9,036,668	723	5,669,452	50,694,275	65,401,118
其中香港	6,603,086	156	5,189,936	26,955,846	38,749,024
發展中亞太區	54,758,834	243,011	7,810,185	30,989,466	93,801,496
其中中國內地	49,280,348	90,394	7,810,185	29,342,270	86,523,197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I) 內地業務

內地業務是指本集團對非銀行交易對手的中國內地風險承擔。此乃根據金管局《內地業務報表》所定義的機構類別及直接風險額之種類作分類。

	財務狀況表內的 風險承擔 港幣千元	2016年6月30日 財務狀況表外的 風險承擔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1) 中央政府、中央政府控股的機構 及其附屬公司和合資企業	15,609,883	2,741,624	18,351,507
(2) 地方政府，地方政府控股的機構 及其附屬公司和合資企業	12,868,848	1,220,092	14,088,940
(3) 境內中國公民或在中國內地成立的其他機構 及其附屬公司和合資企業	51,356,571	8,631,733	59,988,304
(4) 不包括上述第1項的其他中央政府機構	6,772,759	175,000	6,947,759
(5) 不包括上述第2項的其他地方政府機構	406,465	17,154	423,619
(6) 信貸額用於中國內地的境外中國公民或 中國境外成立機構	12,638,159	2,462,241	15,100,400
(7) 其他被申報機構視為中國內地非銀行交易 對手之風險	21,345,049	3,316,797	24,661,846
總額	120,997,734	18,564,641	139,562,375
已扣減準備金的資產總額	295,687,488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佔總資產百分率	40.9%		

	財務狀況表內的 風險承擔 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財務狀況表外的 風險承擔 港幣千元	總額 港幣千元
(1) 中央政府、中央政府控股的機構 及其附屬公司和合資企業	14,129,810	316,538	14,446,348
(2) 地方政府，地方政府控股的機構 及其附屬公司和合資企業	12,481,333	448,074	12,929,407
(3) 境內中國公民或在中國內地成立的其他機構 及其附屬公司和合資企業	52,634,229	6,568,815	59,203,044
(4) 不包括上述第1項的其他中央政府機構	2,429,786	191,868	2,621,654
(5) 不包括上述第2項的其他地方政府機構	444,713	—	444,713
(6) 信貸額用於中國內地的境外中國公民或 中國境外成立機構	13,213,268	2,343,688	15,556,956
(7) 其他被申報機構視為中國內地非銀行交易 對手之風險	26,567,839	2,165,634	28,733,473
總額	121,900,978	12,034,617	133,935,595
已扣減準備金的資產總額	282,534,968		
資產負債表內風險承擔佔總資產百分率	43.1%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J) 風險管理

本集團透過董事會及其授權的委員會密切監督以管理各類型的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部獲授權擔當持續的管理職責，推動和執行集團的風險管理框架和管治，包括識別、量化、監測、報告和緩解風險。本集團不斷提升其風險管理框架、做法和基礎結構，以緊貼市場和經濟環境、產品提供及國際最佳風險管理程序。本集團的內部審計亦會定期進行獨立審核，以確保遵守內部政策和監管要求。

本集團透過持續投放資源於若干發掘引起風險的工具包括提高風險偏好框架，市場和流動風險模型，壓力測試，信貸記分卡，關聯借貸程序和系統提升等進一步強化其風險管理基礎、工具和能力。本集團的風險偏好陳述書和風險偏好框架就質量而言從多角度提升了量度和監管風險的能力，包括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包括法律風險）、聲譽風險、戰略風險、收益和資本風險。

本集團管理的風險主要包括以下各類：

(i) 信貸風險管理

信貸風險管理是透過定期分析源自客戶或交易對手不能履行其財務責任所造成的損失而引致的目前及潛在風險。本集團因其放貸、交易及資本市場營運而承受信貸風險。本集團對單一客戶的信貸風險定義為所有因對該客戶營運而可能招致的最大金額損失。這些風險不僅由財務狀況表內業務產生，也包括財務狀況表外業務，如包括尚待履行的貸款承諾、信用證及財務擔保等。

本集團透過監察現時已採納作釐定本集團的風險偏好、借款人的信貸可信度、信貸風險分類及貸款決策程序的信貸政策的實施進行信貸風險管理。本集團對或有負債採用與財務狀況表內記錄的金融工具相同的信貸政策，根據貸款審批程序使用限額以減低風險及進行監察。至於減低信貸風險亦可透過向借款人及第三者取得以抵押資產形式的抵押品及擔保。

本集團亦制定信貸風險管理操作守則，目的是確保風險評估過程的獨立性和完整性。本集團一般依據借款人的風險特質、還款來源及相關抵押品性質，以進行信貸風險評估，同時亦充分考慮當時環境和市場氣氛。本集團亦透過管理信貸資產組合的產品、行業及地理分佈來避免風險過分集中。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J) 風險管理 (續)

(ii)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源於所有對市場波動敏感的金融工具，包括證券，外匯合約，股票和衍生工具，以及可供出售證券或結構性持倉。本集團的市場風險主要分為交易用途組合及可供出售證券組合。交易用途組合包括於自營交易持倉和其他按市值計的持倉。可供出售組合主要包括來自本集團於證券投資的持倉，但不屬於擬持有至到期日或用作交易用途的。交易組合由市場風險所產生的估值變化反映在收益表內，而可供出售證券組合的估值變化則反映在投資重估儲備。本集團有必要確保來自市場風險的影響在收益表和儲備會受到適當而審慎的控制。市場風險管理的目標是：

- 通過風險的測量而鑑別、監測和控制市場風險；根據本集團的一級資本基礎而設定建立持倉的限額，敏感性及風險數值限額，以及與高級管理人員溝通以上相關的風險；
- 參考風險控制的框架以支援業務增長；及
- 確保風險與回報得到適當的平衡。

市場風險的框架

本集團有明確的市場風險偏好並透過風險偏好陳述書的一套風險指標建立限額結構和交易用途及可供出售證券組合的政策，限額根據分層次的限額政策，業務範圍限額和交易限額而擬定。這個市場風險偏好已通過市場風險委員會批准，並獲得董事會內的信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認可。設立分層次的限額結構可以控制由組合水平以至個別交易員的持倉大小，損益和敏感度。所有業務單位涉及市場風險都必須嚴格遵守限額政策的限制。財資及市場部是會涉及市場風險承擔的主要業務部門。

市場風險及流動性建模是一個獨立的風險測量和控制單位，它由負責監督市場風險及流動建模的主管向風險管理總監作匯報。市場風險及流動建模使用了一套量化技術來識別，測量和控制市場風險，並定期向市場風險委員會報告和透過信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這些技術包括敏感性分析，風險數值和壓力測試，用以衡量相對於本集團的資本基礎。

下表提供了一個以量化技術衡量的各種市場風險報告的概述：

風險類型	交易用途組合	可供出售證券組合
	風險測試	風險測試
外匯	風險值及敏感度	不適用
利率	風險值及敏感度	風險值及敏感度
期貨	風險值	不適用
股權	風險值	敏感度
信用利差	風險值及敏感度	風險值及敏感度
組合類型	風險值，敏感度及壓力測試	風險值，敏感度及壓力測試

本集團透過經信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審批的「集團新產品批核政策」(「新產品政策」)，控制其對新產品批核之程序。根據「新產品政策」，新產品所涉及的風險評估必須經各功能部門許可，包括財務管理部、營運及科技管理部、風險管理部、法律部及合規部。在獲得各功能部門的許可後，建議新產品的業務主管需適當地向風險管理總監及行政總裁／副行政總裁／替任行政總裁提交產品評估提案以供審批。

市場風險模型的方法和特點

以下說明本集團所採用的各種量化風險計量。

敏感性分析

敏感度測試是用於監測對各種類型風險承擔的市場風險狀況。例如，可利用利率和於信貸利差風險中的信貸利差因一個基點的變動所產生的現值作為監測目的。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J) 風險管理 (續)

(ii) 市場風險管理 (續)

市場風險模型的方法和特點 (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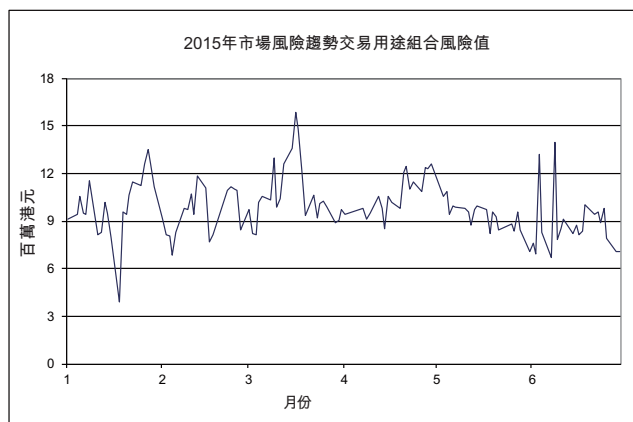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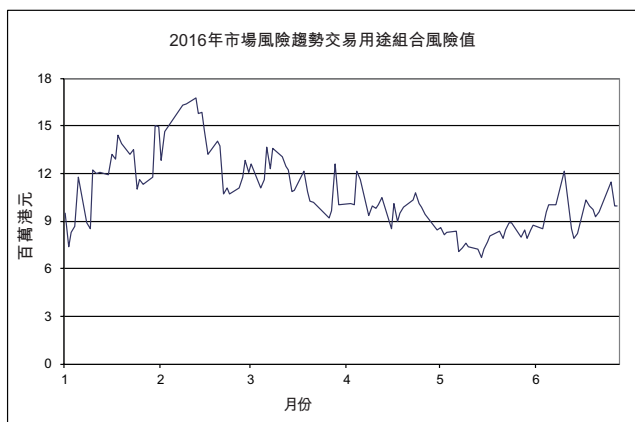
風險值

風險值是一種技術用於估計因市場利率和價格在特定時段和指定信心水平下所引致的波動，在風險立場上會發生的潛在損失。該模型是為了捕捉不同的風險類型，包括利率風險，外匯風險，信貸利差風險，股權風險，商品風險和波動的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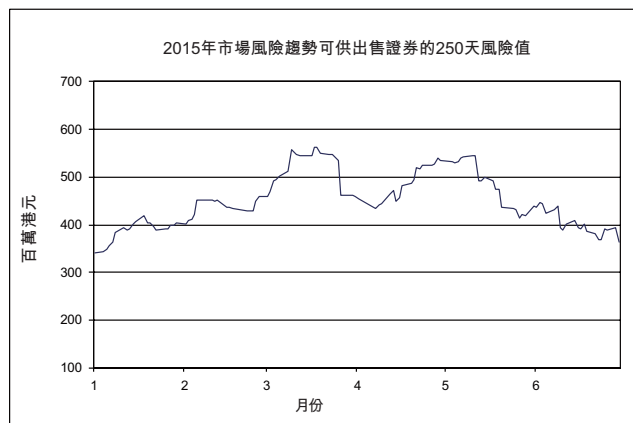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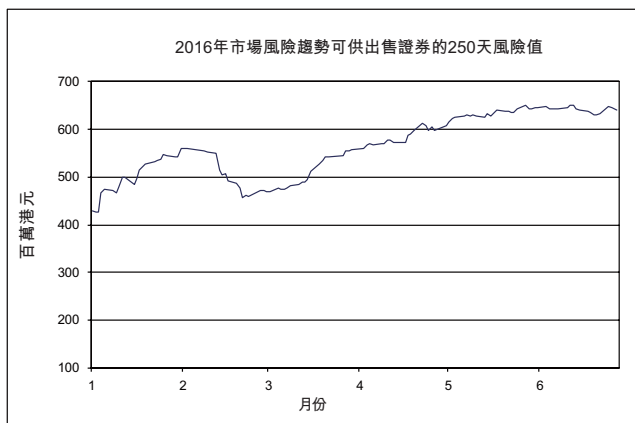
本集團所用的風險值模型，主要是根據歷史模擬和蒙特卡洛模擬來作為參考。這些模型從過往市場利率及價格推斷出未來可能出現的情況並同時考慮到不同市場和比率之間的相關性，如利率和匯率。該模型亦包括了嵌入式期權的風險承擔影響。

本集團所採用的歷史模擬模型包括下列元素：

- 潛在的市場走勢計算參照上兩年度的持倉交易組合及可供出售證券投資組合的數據，包括歷史市場利率，價格和相關的波動。
- 對持倉交易組合，風險值是以99%的信心水平及以1天持有期為計算依據。



- 對可供出售證券投資組合，風險值以99%的信心水平及以250天的持有期為計算依據。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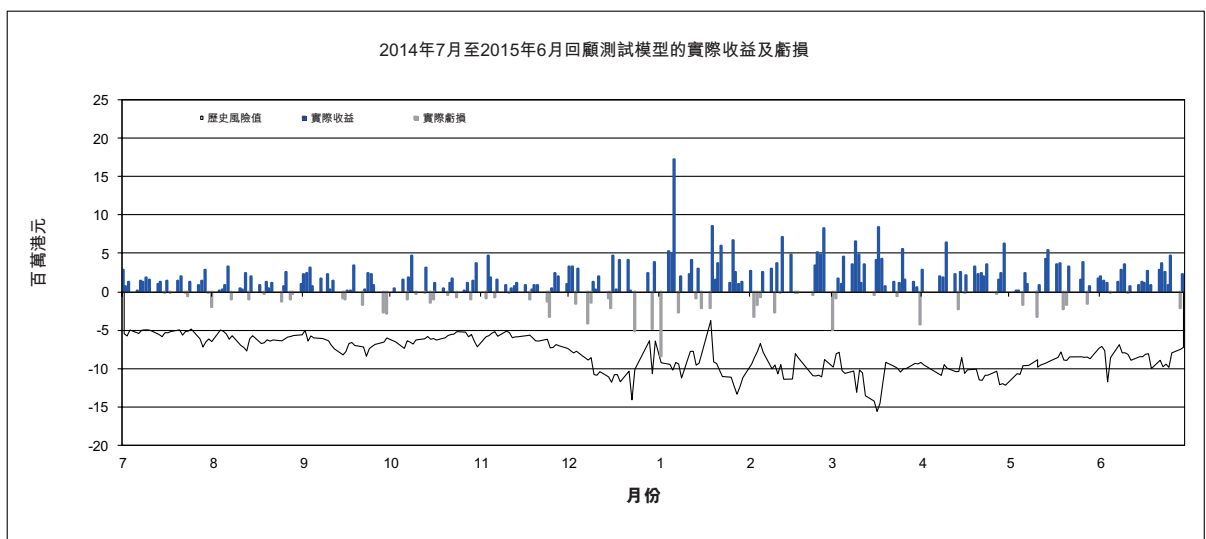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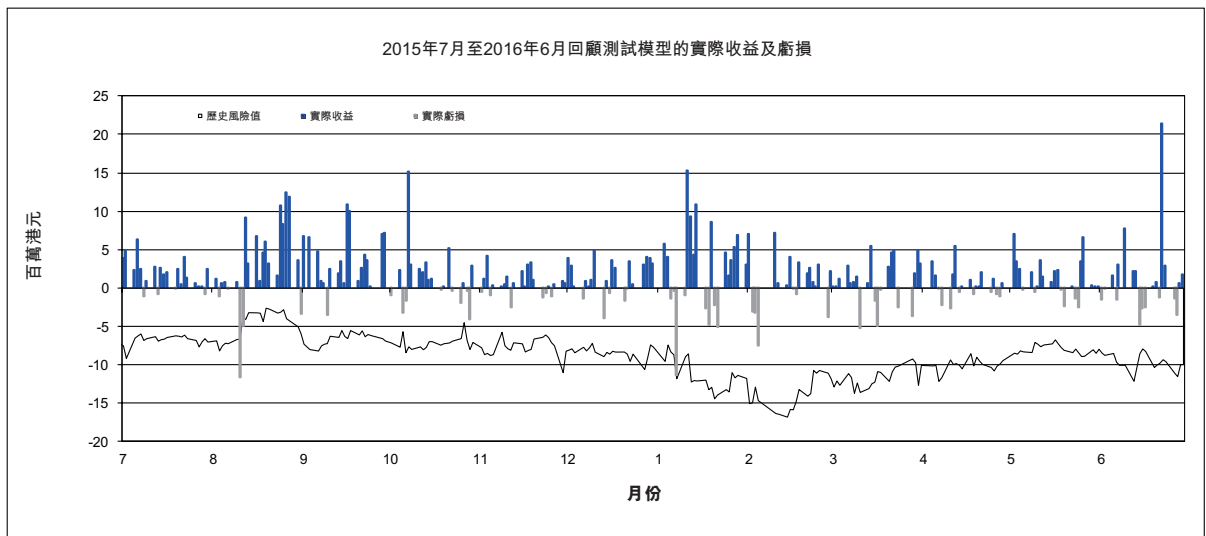
(J) 風險管理 (續)

(ii) 市場風險管理 (續)

市場風險模型的方法和特點 (續)

風險值 (續)

- 本集團定期利用回顧測試比較經調整後的實際和假設每日損益結果，調整項目包括服務費和佣金，對照相應的風險值的數字，用以定期驗證持倉交易盤的風險值模型的準確性。根據統計，本集團期望看到的是於一年時間內，超過風險值的損失只有1%的時間。在此期間實際超出的數字，可以用來衡量這模型的表現。於2015年7月1日至2016年6月30日期間，回顧測試有兩次例外發生（2014年7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沒有例外），它相當於由香港金融管理局和國際巴塞爾原則所指定的綠色區域內。



雖然這種方法的風險值計算，在正常的市場條件下，可以作為一個很好的市場風險指引，但也有其局限性。例如，利用歷史數據作為一個代理可能無法涵蓋所有可能的潛在事件和未能考慮超出了99%的信心區間的事件。為了減輕這種限制，市場風險及流動性建模為市場風險委員會提供的壓力測試結果反映了交易用途組合和可供出售證券組合的風險情況可能出現的潛在的極端事件。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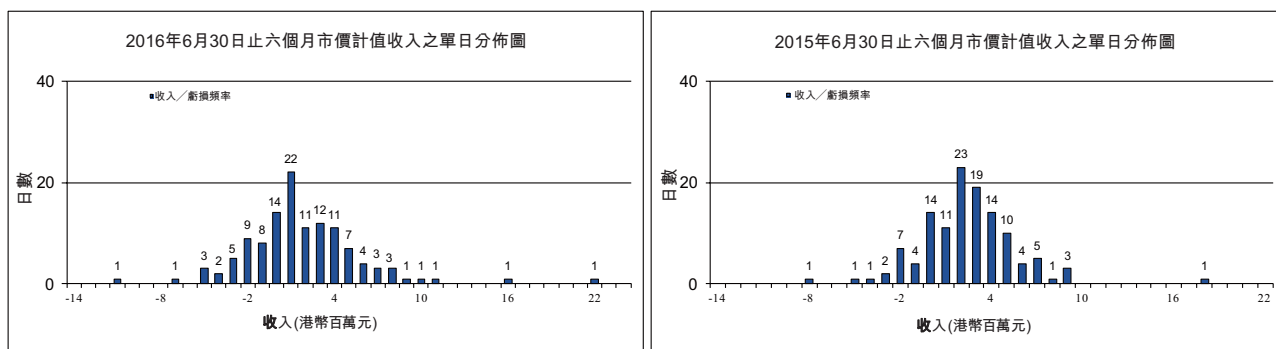
(J) 風險管理 (續)

(ii) 市場風險管理 (續)

市場風險模型的方法和特點 (續)

風險值 (續)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的6個月，本集團持倉交易盤及基金投資之單日平均收益為港幣1,237,000元（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收益為港幣1,941,000元），單日平均收入標準誤差為港幣4,100,000元（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3,136,000元）。下圖顯示截至2016年及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按市價計值收入之單日分佈圖。



下表顯示了交易賬冊和可供出售證券組合的風險值統計數字。

	持倉交易盤的市場風險 – 1天風險值99%							
	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於2016年	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			於2015年
	最高	最低	平均	6月30日	最高	最低	平均	6月30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外匯風險	10,209	1,736	5,527	6,731	15,307	2,484	8,574	7,554
利率風險	17,468	3,792	9,083	8,602	5,700	1,635	3,501	4,230
風險值總額	16,784	6,733	10,688	9,939	15,834	3,932	9,858	7,107

	可供出售證券組合的市場風險							
	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			於2016年	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			於2015年
	最高	最低	平均	6月30日	最高	最低	平均	6月30日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利率風險	648,357	454,445	557,273	610,600	666,262	418,994	529,828	433,525
信貸利差風險	660,097	357,681	494,088	660,097	438,153	244,392	347,650	345,558
250天風險值總額	651,412	426,344	562,808	641,923	563,371	340,291	453,080	364,014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J) 風險管理 (續)

(ii) 市場風險管理 (續)

市場風險模型的方法和特點 (續)

壓力測試

壓力測試的實施是為減輕風險值模型的弱點影響，以涵蓋遙遠但可能發生的事件。本集團對下列情況進行市場風險壓力測試：

- 敏感性分析情況，以考慮未能被風險值模型涵蓋的任何一個風險因素或一組因素的影響。
- 歷史情況，其中包含以前受壓力期間不能被風險值模型涵蓋的歷史觀察市場走勢，如信貸危機情況對估值的影響。

壓力測試結果需向市場風險委員會匯報，該委員會就這類事件的結果將對本集團的損益表和儲備的財務影響作出了評估計算。2016年交易用途組合每天虧損及可供出售證券組合的年均負儲備影響均在壓力測試虧損預警指標和限額之下。

信貸利差價風險

除了利率風險和極端的市場波動外，於金融危機期間的信貸利差顯著擴闊，亦將會嚴重影響了對可供出售證券組合的估值。此外，極端的市場環境下，取得的某些非頻密交易的證券的市場價格，在一定程度上較不可靠，這亦進一步增加了可供出售證券組合估值的挑戰和複雜性。

為了加強對可供出售組合的風險監控，本集團已建立了一個風險管理框架，將估計期權調整利差的公允價值，用於計算流動性不足的證券的公允價值，此外，還有計算250天信貸差的風險值、信貸差的風險敏感度統計、壓力測試以及有限額結構和早期預警指標。選擇250天信貸利差的風險統計，目的在於量度對本集團每年儲備潛在的負面影響。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J) 風險管理 (續)

(ii) 市場風險管理 (續)

市場風險模型的方法和特點 (續)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源自外匯買賣盤、商業交易、外匯證券投資、本集團及海外分行和附屬公司的營運。本集團的外匯買賣盤限額均須經由市場風險委員會核准。用以量度外匯風險的指標包括個別貨幣和整體持倉金額以及敏感度如希臘指標 (適用於外匯期權)。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的外匯買賣盤的平均單日損益為溢利港幣589,000元 (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為溢利港幣1,083,000元) 及其標準差為港幣5,159,000元 (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3,643,000元)。

於結算日的重大外匯風險如下：

相等於港幣千元	2016年6月30日			
	美元	人民幣	其他貨幣	總額
現貨資產	113,696,293	37,255,628	11,820,372	162,772,293
現貨負債	(84,648,876)	(31,602,778)	(11,845,472)	(128,097,126)
遠期買入	195,113,712	122,629,997	21,770,498	339,514,207
遠期賣出	(222,321,982)	(126,307,820)	(21,973,451)	(370,603,253)
期權盤淨額	2,048,556	(1,858,458)	(199,284)	(9,186)
長／(短) 盤淨額	3,887,703	116,569	(427,337)	3,576,935
結構盤淨額	—	698,951	48,543	747,494

相等於港幣千元	2015年12月31日			
	美元	人民幣	其他貨幣	總額
現貨資產	111,198,523	38,183,176	21,605,506	170,987,205
現貨負債	(76,375,425)	(48,600,920)	(14,800,852)	(139,777,197)
遠期買入	194,529,305	149,392,813	18,648,643	362,570,761
遠期賣出	(230,469,964)	(138,031,495)	(25,149,766)	(393,651,225)
期權盤淨額	4,153,786	(3,702,140)	(470,109)	(18,463)
長／(短) 盤淨額	3,036,225	(2,758,566)	(166,578)	111,081
結構盤淨額	—	708,052	48,526	756,578

期權盤淨額是按照金管局所核准的模式使用者法計算。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J) 風險管理 (續)

(ii) 市場風險管理 (續)

市場風險模型的方法和特點 (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委員會負責監控所有由其資產及負債利率組合產生的利率風險。本集團的利率風險承擔主要來自銀行賬冊及自營買賣賬冊。銀行賬冊之利率風險是由重訂息率風險、息率基點風險、收益率曲線變動和嵌入式期權風險(如有)而產生的。本集團對銀行賬冊之利率風險管理是根據「利率風險管理政策－銀行賬冊」的指引。財資及環球市場部的資金營運中心根據此政策來管理銀行賬冊之利率風險。

為減低利率風險，本集團使用了利率衍生工具(尤其是利率掉期)來對可供出售證券及非交易用途負債等資產及負債進行對沖。本集團亦採納了對沖會計原則，將可供出售證券／非交易用途負債的公允價值變動，與相應對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互相抵銷。

本集團的市場風險委員會監控本集團交易盤組合的利率風險。本集團對交易賬冊之利率風險管理是根據「市場風險政策」的指引。本集團主要以基點現值變動計量其持倉交易盤之利率風險。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集團涉及利率風險的買賣之平均單日損益為收益港幣649,000元(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收益港幣857,000元)及其標準差為港幣2,735,000元(2015年6月30日止6個月：港幣1,607,000元)。

(iii)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流動資金風險乃指本集團不可能在提供資金以應付資產增加或履行到期債務時而不須承受不可接受之損失的風險。流動資金的融資風險是由於本集團管理的資產和負債的期限出現錯配。市場流動資金風險是指於異常或受壓的市場情況下處理持倉狀況而產生額外費用的風險。結果，其買入及賣出價範圍比在正常的市場條件下相差甚遠和極端地缺乏買家，本行將需支付額外出售費用以處理持倉狀況。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包括：

- 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乃受資產及負債委員會認可並經信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批准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政策監管。
- 信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獲董事會授權，負責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其主要責任在於檢討及批核政策，制定策略，界定風險取向及可接受的風險水平限額。
- 資產及負債委員會由行政總裁成立並獲信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授權，負責制定及執行政策，策略，指引及限額架構。此外，亦負責識別、計量及監管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能應付現在及將來之資金需求。資產及負債委員會利用一套全球風險指標來監控流動資金風險。風險管理部會定期進行流動資金壓力測試，其中包括一般市場範圍內，特定機構組合和合併(一般的市場範圍和特定機構)壓力情景，並由資產及負債委員會審閱，以評估風險承受能力水平和流動資金緩衝水平。此外，建立了一項資金應變計劃，為此列明解決流動資金風險情況下的策略。該計劃包括一系列的政策，程序及行動計劃，以及明確責任分工，調用和升級程序。該計劃並由資產及負債委員會定期審閱及批核。
- 日常流動資金管理由資金營運中心負責，監控資金需求，並由包括財務管理部和風險管理部在內的其他相關部門協助監管流動資金和定期向管理層，委員會和地方監管機構提供報告。在不同的時間段下設置現金流量淨額限制，以確保有足夠資金和流動資產能滿足資金流動性需求。此外，其他流動性風險指標的限制或觸發設置或警報已設置，例如流動資金維持比率和貸存比率。數量化(如統計方法)和素質化技術(如流動性指標／溢價)均被採用以衡量和確定市場流動資金風險。財務管理部或風險管理部負責監察及報告相關於市場和資金流動風險的限制和警報水平，並定期提交資產及負債委員會審閱和批准。內部審計部門會定期作出檢討，確保流動資金風險管理功能得以有效執行。

流動資金管理於本集團及銀行層面、各海外分行及附屬公司中進行。財務附屬公司及海外分行會按照資產及負債委員會訂立之框架及當地監管機構之要求，執行其流動資金管理政策。資產及負債委員會亦會一併監控其流動資金情況。對於提供資金予海外分行及附屬公司，本集團亦設立政策和交易對手限額。本集團期望各部門透過與存款人、客戶、銀行同業、關聯公司及金管局建立並維持良好的關係，為銀行無論在正常和偶然性情況下均能夠成功、有效地管理流動資金而作出貢獻。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J) 風險管理 (續)

(iii) 流動資金風險管理 (續)

流動資金管理之目標為履行於正常及緊急情況下到期之債務，提供資金以應付資產增長與及符合法定之流動資金維持比率要求。為此，本集團有以下之流動資金管理程序：

- 定期在正常及壓力情景下估算現金流量，利用資產負債錯配淨缺口評估預期資金需求
- 在正常及壓力情景下將不可撤銷承諾的潛在授信提取計入或有流動性風險
- 按照內部及／或監管機構的規定，監控流動資金維持比率，貸存比率及期限錯配比率
- 藉監控存款組合之結構、穩定性及核心水平，以確保穩健及多元化之資金來源
- 定期預測短期至中期之流動資金維持比率，以致能及早察覺流動資金問題，並確保比率在法定要求及內部預警之內
- 於每年預算過程中，預測資金需求及資金結構，以確保充足資金及適當資金組合
- 在新產品業務推出前，須先進行其流動資金風險的評估程序
- 持續持有高素質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具投資評級之證券為應付無法預測之資金需求。本集團維持的高質素流動資產取決於監管要求和流通資金壓力測試的結果
- 持續使用同業拆借市場
- 定期維持各項融資計劃以支持債務融資
- 監察本集團的抵押品要求。定期評估和審查於信用降級時所需的額外抵押品。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倘信用評級被下調二級的情況下，對本集團的額外抵押品要求影響是輕微的
- 維持應變融資計劃，其中集合壓力測試的情景和假設的結果，包括設定預警指標（包括內部及市場指標），並且描述若出現危機時應採取之相應行動，以致將業務所受的任何長遠負面影響減至最低。

集團業務所需的資金來自多元化資金來源，主要來自其零售及企業客戶的核心存款。與此同時，本集團亦積極從事批發融資業務，透過發行存款證來取得穩定的資金來源。本集團並定期監察存款之期限組合及債務到期日，以確保一個適當之資金到期組合。

本集團由2015年1月1日開始根據《銀行業流動性規則》規定監測流動資金維持比率，這取代了舊框架所需要的流動資金比率。本集團時常維持適當的流動資金維持比率，以確保本集團有能力應付不利或無法預計的經濟情況下所引致市場流動資金突然流失的情況。在2016年首6個月，本集團的平均流動資金維持比率為65.5%（2015年12月31日：61.8%）。本集團經常持有充足現金、流動資產及高素質資產作為於緊急情景下可獲得之緩衝資金。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J) 風險管理（續）

(iv)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有以下主要目的：

- 為符合市場上銀行監管機構對在本集團營運的實體的資本要求；
- 保持一個強大的資本基礎以支持其業務的發展；及
- 維護本集團持續發展的能力，從而能夠繼續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

金管局制定及監察本集團整體的資本規定，而各銀行子公司則直接受其當地銀行監管機構所監管。金管局要求本集團須維持三個最低風險加權資產比率，包括普通股本一級資本比率、一級資本比率及總資本比率。根據2015年1月1日開始實施的《銀行業（資本）（修訂）規則》2014，《巴塞爾協定三》的資本緩衝名為資本留存緩衝，其設計的目的是確保銀行在壓力及因應信貸過度增長而實施的逆週期資本緩衝期以外建立其資本能得以生效並順序分階段在2016年1月1日至2019年1月1日內實行。香港金融管理局宣佈香港的CCyB比率於2016年1月1日起及2017年1月1日起分別為0.625%和1.25%。此外，《巴塞爾協定三》框架還引入了槓桿比率作為非以風險為基礎的逆止限制，以補充風險資本的要求。它提供了一個從2013年1月至2017年1月的同步執行期，該同步執行期將被用來評估所建議的最低比例為3%及於2018年1月1日遷移到第一支柱的規定是否適當。

本集團採用標準方法以計算其在持倉交易盤及信貸風險加權的市場風險，而業務操作風險則採用基本指標法。銀行業務被歸類為交易賬或銀行賬，而風險加權資產是按照嘗試反映資產所附帶的不同風險程度和財務狀況表外風險承擔的指明規定加以釐定。

本集團積極及定期檢討和管理其資本架構，以在維持較高槓桿比率可能帶來的高股東回報與穩健資本狀況的優點和保證之間取得平衡，並因應不同的經濟狀況為資本架構作出調整。為符合金管局規定的風險為本的框架下的資本充足率，本集團實施內部資本充足評估程序以評估第二支柱風險的資本需求，並因此得出第一支柱及第二支柱的資本要求。此外，每年進行的資本規劃是資本管理政策其中一部份，以確保資本充足率基於策略規劃、未來的業務增長和監管要求。資本規劃亦包括按需要發行資本工具，為確保本集團的資本比率遠高於內部的觸發設置和最低監管要求的觸發設置比率。定期進行壓力測試，以確保在極端但可能出現的情況下對風險和資本狀況的影響已被考慮。壓力測試同時提供了深入了解重大負面事件之潛在影響，以及如何作出緩減的見解。

按照行業慣常做法，本集團以資本充足比率監管其資本架構，而於期內，本集團的資本管理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於2016年6月30日的資本充足比率是本集團及其若干附屬公司根據金管局為監管要求的綜合基準計算，並已遵照香港《銀行業條例》的《銀行業（資本）規則》。

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期內及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及其個別受監管的業務均一直遵守所有外部施加的資本規定，且有關資本水平一直遠高於金管局的最低比率要求。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J) 風險管理（續）

(v) 操作風險管理

操作風險管理的定義

操作風險是因內部流程，人員及系統的不當或失誤，或其他外部作業相關事件，所造成損失的風險。

管治架構

本集團已建立操作風險管理架構以識辨、評估、緩減、控制、監測及報告操作風險。操作風險管理架構涵蓋本集團中的所有成員，並透過政策及指引記錄最低要求，以確保操作風險管理方式的一致性。操作風險管理事項由董事會附屬的信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和由管理層領導的操作風險管理委員會所監管。操作風險管理工具則由操作風險管理單位及各業務部門、支援部門的高級管理層負責推行。

操作風險的管理

日常操作風險相關事項由各業務部門、支援部門及其操作風險及控制管理主管協助部門主管執行。

操作風險管理單位協助管理層理解及管理操作風險的責任，並確保本集團的操作風險政策、流程及程序能一致地應用於集團各部門。各業務部門及支援部門根據其所屬範圍負責監察相關的操作風險及主要風險指標。操作風險管理單位監察本集團的整體操作風險水平及確保所有重大風險都能及時並準確地向操作風險管理委員會、信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及集團的高級管理層匯報，提請作出關注。

稽核部定期對操作風險管理架構作出審查以確保管理架構持續恰當有效。

所有新入職員工必須完成操作風險網上培訓課程，在職員工亦必須進行年度的操作風險架構重溫。操作風險管理單位亦為全體員工舉辦培訓班，以提高員工對操作風險的防範意識及熟習管理工具的運用，使在職員工更了解操作風險管理架構及其角色和責任。管理層的支持進一步加強了操作風險的認受性和推動員工達致卓越的營運水平。

所有外判活動及新產品項目均需進行風險評估。

工具及方法

本集團透過以下不同的工具和系統作辨識、評估、監察及報告操作風險：

- 操作風險自我評估是用作識辨及評估各風險級別、及其控制措施落實度的一種工具，按操作風險管理單位的指引，該工具已於所有業務及主要支援部門推行。各部門的管理層委任負責人需從日常業務運作中識辨主要的風險因素。各風險因素是根據預期損失及發生頻率進行的分析從而量化該因素帶來的財務損失。除財務損失的評估外，亦需考慮有關因素成為重大事件的可能性及影響的嚴重性評估其非財務影響，包括受影響客戶的數量、監管及聲譽影響。
- 主要風險指標是一項透過分析不同的風險因素，提供風險預警訊號予管理層監察及作出相關行動的統計工具。透過定期的主要風險指標監察，本集團能及早識辨及應對潛在的業務監控弱點。

主要風險指標共分為兩個層面：集團層面及部門層面。

部門層面的主要風險指標由各部門制定，以持續監測進度及相關改善計劃的完成情況。各部門層面的主要風險指標限額是參照各業務及支援單位可承受的風險程度而設定。

未經審核補充財務資料

(J) 風險管理（續）

(v) 操作風險管理（續）

工具及方法（續）

- 所有操作風險事件均記錄於命名為事故報告系統的操作風險損失數據資料庫內。透過此系統，操作風險管理單位確保所有重要事件均已作出合理匯報及調查，並確保相關的糾正及預防措施已按照既定時間表執行。作為一個中央數據資料庫，事故報告系統數據會用於編製定期報告，報告須向高級管理層、操作風險管理委員會、信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就重大的操作風險事件，及監察操作風險趨勢作匯報。匯報機制的設立確保相關的內部部門能及時得悉操作風險重大事故，並能按需要迅速提交報告予監管機構。此外，對於影響較少的操作風險事件也被收集作趨勢分析從而提供更具前瞻性的角度尋找潛在風險並確保問題得到密切關注。
- 操作風險管理儀表板為管理層就主要操作風險事項其中包括但不限於操作風險自我評估進度及主要風險指標提供概覽。此儀表板每月呈交操作風險管理委員會，並每季呈交信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作為集團風險管理報告的一部份。集團風險管理報告亦反映操作風險措施的執行情況，描述操作風險事件及損失的走勢分析，扼要論述重大事故及列出報告期內發生的事故。

本集團會不斷優化及提升操作風險管理架構以配合市場發展。

本集團的長遠目標為推動一個具前瞻性、有承擔和負責任的操作風險管理文化，持續穩健地管理業務操作風險，以達致卓越營運的目的。

(vi) 法律風險管理

本集團緊貼所有適用於其管治及營運的最新法律和監管規定，不斷致力培育員工，提升系統和程序，按需要推行必要的變動及建立對這些要求的警覺意識。本集團定時進行檢討，以確保本集團的政策和程序符合相關最新的法律和監管的規定。若發行新的或大幅修改政策和程序，相關培訓通常會隨之進行。本集團亦設立了一項有力的程序以確保有效地認定，監測及緩解法律風險，如有發生任何重大而相關於風險的未合規事件，法律或合規部門會匯報予本集團的審核委員會，信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及高級管理層。

本集團的法律部及合規部在本集團的運作中扮演著極為重要的角色，並為各部門提供法律與合規的意見及支援，並支援單位的合作，以確保維持相關的控制措施。在2016年上半年，合規部積極參與新產品的推出及新業務的創立，重要的策略性交易及商業合約、外匯合約、以及為本集團處理其遍及不同地域及範疇商業活動的日常事務。與此同時，法律部和合規部亦積極參與監察和確保符合急速變化的監管規定對本集團各方面的影響，並且將繼續就本集團的需要提供意見及支援以盡力克服環境轉變所帶來的挑戰。

(vii) 策略及聲譽風險管理

策略性風險管理是源自本集團為建立、支持及推行有關長期增長及發展的策略性決定所付出的努力。聲譽風險管理則源自本集團致力保護其品牌及業務經營權免除由有關本集團經營慣例、行為或財務狀況的負面公眾消息所導致的潛在損害。

本集團的信貸及風險管理委員會定期開會，監察和管理本集團的策略性及聲譽風險。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認為當前要務是確保能妥善制定及執行業務和營運策略，並以專業手法及按合適時機進行。此等策略會定時作出檢討以使本集團能與不斷變化的營運及監管環境同步並進。本集團以銀行整體基礎為業務重點，連同一些能清楚配合支持本集團策略的個別業務及支援部門，可計量的目標會分配到不同單位以確保能完善執行。本集團亦非常關注保護本集團的聲譽及加強其品牌效應達至最大效益，此需要持續致力監管及確保客戶的滿意度、營運的效率、法律與監管的合規性、與公眾的溝通及發佈的管理等方面能維持高水平。

行政總裁報告

2016年上半年外部環境複雜多變，市場受多項不利因素影響。**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中信銀行（國際）**」）暨各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中期業績，較去年同期表現基本持平，但比去年下半年仍然取得令人滿意的成績。

經營環境

全球經濟上半年進一步放緩，年初金融市場大幅波動，人民幣貶值預期升溫，中國內地資金外流，加上英國脫歐公投，為經營環境帶來新的不確定性。

美國經濟復蘇動力不足，上半年僅按年增長1.4%，比2015年低1個百分點，面對英國脫歐造成的不明朗因素，聯儲局加息躊躇不前。日本經濟持續低迷，促使日本政府推出新一輪的大規模經濟刺激政策，但效果估計有限。新興經濟體也大多面臨下行壓力，紛紛採取進一步的寬鬆政策措施，有些國家甚至陷入衰退。

中國GDP上半年增長6.7%，且一季度與二季度持平，表明經濟正在企穩。香港經濟增長一季度大幅放緩至0.8%，比上季度大降1.1個百分點，下半年鑑於各種不確定性因素，難以有大的改善。

財務表現

本集團上半年經營收入按年上升6.0%至28.56億港元。股東應佔溢利為11.89億港元，按年下跌3.8%，但高於去年下半年的9.32億港元。上半年平均資產回報率為0.85%，比去年同期的0.97%下降12點子。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9.88%，較去年同期的12.02%低2.1個百分點。

上半年經營收入增加，主要受惠貸款增長及存款成本下降，帶動淨利息收入上升。上半年淨利息收入為18.86億港元，按年上升9.1%。非利息收入輕微增長0.3%至9.71億港元，主要由貸款費用和保險產品佣金收入增加帶動。

同時，本集團積極投資和提升資訊科技，並強化成本管控，上半年經營支出為12.81億港元，僅按年微升0.3%。

財務狀況

面對經營環境的嚴峻挑戰，本集團繼續保持穩健的資產負債表。截至2016年6月末，總資產達2,957億港元，較2015年末的2,825億港元增長4.7%，客戶貸款上升3.7%至1,762億港元。減值貸款比率為0.86%，按年上升37個點子，但比去年末微降3個點子，反映不良貸款基本可控，而資產素質維持在良好水平。上半年不良貸款撥備覆蓋率42.0%，比去年末的46.2%低4.2個百分點。較低的不良貸款撥備覆蓋率是由於有更多貸款以物業作為抵押品，而這些抵押品均以低於市場價格的估值入賬。

6月末客戶存款餘額為2,401億港元，比去年末的2,311億港元高3.9%，其中，零售存款佔比進一步輕微上升，存款結構持續改善。

6月末資本充足比率為16.4%，與去年底持平，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上升65個點子至11.1%，兩項指標均遠高於監管要求。此外，上半年平均綜合流動性維持比率處於65.5%的充裕水平。

業務回顧

公司及跨境業務部

在經濟充滿不確定性與金融業經營轉型的環境下，上半年公司及跨境業務部強調積極進取，穩健經營，充分發揮與中信銀行的跨境協同優勢，加快推進各項業務，取得良好業績，淨費用及佣金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長38.2%；經營收入增長14.4%；稅前溢利則增加1.31億港元，按年增長10.1%，至14.26億港元。與2015年末相比，客戶貸款及存款分別平穩增長4.1%及0.9%，為收入與利潤的平穩增長奠定了基礎。

中央政府的重點經濟發展策略，特別是「一帶一路」、國內企業「走出去」及「自由貿易區」等提供了巨大的商機。公司及跨境業務部把握機遇，聚焦於服務中信銀行擁有海外業務及投資的內地戰略企業客戶，於今年六月成立了一個專責特大項目和戰略規劃的新團隊，務求在不斷演變的市場環境中盡可能捕捉商機並重點服務主要企業，關鍵行業與大型項目。

本行與中信銀行和中信集團的合作達到新的高度，轉介客戶的相關業務收入（包括環球市場收入）按年強勁增長40.6%，佔本集團總收入的比重達17.5%。三方的業務合作進一步加速並拓展至新領域。在技術發展層面，中信銀行與本集團之間的跨境銀銀直聯於6月1日成功啟用，讓中信銀行的在岸客戶（包括中信集團）可對其在香港的附屬公司及關聯公司進行賬戶查詢及內部轉賬。

公司及跨境業務部繼續向海外分行傾斜，滿足企業客戶強勁的跨境金融服務需求。美國分行致力提升風險管理及財資服務能力，客戶貸款按年增長56.6%，美元清算業務量亦顯著上升。

結構性融資及銀團貸款業務於上半年取得明顯的增長並重拾新的業務發展動力。與2015年末相比，銀團貸款餘額增加22.4%，同時淨息差明顯改善。第二季度，結構性融資及銀團貸款業務團隊成功地完成了一個具里程碑意義的交易。本集團和母行中信銀行作為聯合牽頭安排行，與其他銀行一道為一家中資企業完成了一個有史以來規模最大的海外併購項目。

一如既往，信貸質素是公司及跨境業務的重中之重。雖然外部環境惡化令減值準備增加，信貸質素仍然健康並與預期相符。同時，實現風險可控資產與盈利雙增長的策略保持不變。

企業與跨境業務部將努力抓住內地經濟企穩時機繼續推動業務增長，同時加強貸款組合與市場波動的風險管理。

個人及商務銀行部

個人及商務銀行部的經營收入上半年創歷史最佳水平，達11億港元，按年增長13.1%，主要受惠資產負債表的穩健增長及有效的息差管理。稅前溢利為5.13億港元，按年增長16.2%。

截至6月末，客戶存款創1,080億港元的歷史新高，較2015年底增長5.3%，個人借貸增加2.1%至416億港元。淨利息收入達7.78億港元，按年增長22.5%。儘管投資市場環境低迷且較為波動，但非利息收入僅下降4.6%至3.24億港元。

本集團與母行中信銀行積極深化跨境合作，推出的鑽石財富管理服務，獲得中國及香港高淨值客戶的廣泛好評。鑽石客戶的數量及管理資產比2015年末分別增加了一倍及五倍。

零售業務的核心服務承諾始終是投資科技及發展創新技術與服務以惠及客戶。本集團成為香港首間與騰訊合作於春節開展WeChat Pay派利是活動的銀行。本集團亦為首批提供JETCO Pay P2P服務的本地銀行，於4月向客戶提供網上支付平台。為表彰本集團在金融科技應用方面的持續突破，「WeChat Pay旅遊保險」及「指紋查賬」服務榮獲2016香港信息及通訊科技獎「最新金融科技（新興解決方案）優異證書」。

財資及環球市場部

由於上半年的市況波動較大，環球市場的經營收入按年下降17.0%至2.39億港元，利率及衍生產品交易方面則錄得強勁表現。交易團隊在應對由英國脫歐公投引發的市場動蕩時積極部署頭寸，成功把握機會，為環球市場業務帶來可觀收入。債務證券自營交易規模上半年快速增長，自營債券組合餘額較2015年末增加105.0%或2.24億港元。

財資及環球市場部在四月成立債務資本市場業務，現已全面投入運營。該團隊已於六月份完成其首筆交易，在中信股份有限公司12.5億美元五年期及十年期債券發行中擔任其聯席牽頭經辦人。團隊將繼續聯繫潛在發行人，尋找配售及公開發行交易機會。

作為本集團的財資業務擴充計劃的一部分，財資及環球市場部上半年來一直致力於在紐約分行設置財資業務，而目前此業務已持續投入運營及開始承接來自香港的外匯即期業務。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集團繼續加強風險管理，關注信貸風險評估，包括加強信貸審批流程、積極管理貸款組合、制定投資策略及加強適合於本集團風險偏好的資本及流動性管理。此外，本集團繼續強化操作風險管理文化及內部控制措施。

此外，本集團亦投入資源強化風險管理架構，風險管理工具及風險管理能力，包括(i)風險偏好框架（「RAF」），(ii)市場及流動性模型，(iii)全行壓力測試模型，(iv)信用評分卡，(v)關連性借貸程序及(vi)系統升級。風險偏好陳述書（「RAS」）及RAF在定性及定量兩個方面進行分析，使本集團可從多方面評估及監控風險組合，包括信貸風險、市場風險、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操作風險（包括法律風險）、聲譽風險、戰略風險、盈利及資本風險。

展望

展望下半年，英國脫歐的負面影響開始顯現，全球經濟面臨新的下行壓力。英國經濟與英鎊將顯著走弱；歐盟經濟與歐元也將受到打擊；美國經濟復蘇遭遇新的阻力，因而再次延遲加息；其他經濟體都將受影響進一步放緩。全球經濟因而將再下一個台階。

中國內地經濟二季度增長6.7%，企穩信號明確。然而，英鎊與歐元的大幅貶值將打擊內地出口，進而給內地經濟的增長帶來新的不確定性。中央政府可能加大政策的寬鬆力度以保持增長企穩勢頭。同時，人民幣兌美元在英國脫歐後面臨新的下行壓力。但長期來看，去產能、供給側改革、「一帶一路」等經濟外貿戰略規劃將推動中國經濟的轉型升級。香港經濟與金融市場也將受英國脫歐影響而分別進一步下行與動蕩，惟影響比其他發達經濟體略為溫和。

面對嚴峻的外部環境，本集團將在加強與母行的業務聯動的大方向下，進一步推動貸款及資金業務增長。提振貸款業務，拉動利息收入；調整貸款模式，將貸款增長重點轉向圍繞資本市場運作的結構性融資貸款、境內企業圍繞「一帶一路」戰略「走出去」的海外投資類貸款與經濟轉型過程中的收購兼併類貸款。全力配合母行「最佳綜合融資服務銀行」的戰略目標，致力打造「最佳跨境綜合融資服務銀行」，大力推動業務轉型，加快啟動新的收入增長點，為下半年和明年業務發展奠定更穩固基礎。

張小衛

行長兼行政總裁

香港，2016年8月24日